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Sunrise Smart Build-IT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九年一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市场拓展风险

日本在1968年提出了装配式住宅的理念，美国在1976年通过了国家工厂化住宅建造及安全法案，德国则是在近年来不断刷新装配式住宅标准更新的速度。与国外几十年的技术发展相比，我国的装配式标准制定稍显滞后，审核与监督也不尽完善，与国外存在较大差距，同时受思想观念影响，我国对装配式建筑的接受程度较低。对企业而言，装配式建筑产业前期投资成本较高，但由于市场拓展因素，无法快速形成规模化生产，建筑成本较高，与国内传统建筑相比无明显的成本优势；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 二、公司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以装配式建筑业务为主，由于装配式建筑单位产品价值较大，单个装配式建筑采购合同金额较大，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收入占比较高，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分别为1,628.00万元、1,895.36万元和905.0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68%、72.63%和75.24%，各期前五大客户相对集中。虽然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单个项目金额较大，但持续性较差，如果宏观经营环境、产业政策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核心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目前在装配式建筑领域拥有相对领先的技术及经验优势，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核心人才队伍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进步、业务发展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司通过设立股权激励平台等多种措施稳定核心人员，但是仍不能排除未来核心人员流失的可能。未来若出现核心人员大范围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长期以来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形成了丰富的技术成果，除部分已成

功申请专利外，另有多项应用技术正在积极申请知识产权保护。核心技术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公司利益产生重大影响。

#### 四、出口退税政策变动以及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卫浴橱柜产品以及水龙头产品主要为出口销售，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1.54%、52.62%和24.41%，占比较高；根据国家对公司直接出口产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公司适用的出口退税率为9%和15%，其中以15%的退税率为主。受出口退税政策以及外币汇率变动的影 响，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出口销售不得免征和抵扣计入产品成本的进项税金额分别为246,402.86元、326,354.18元和47,744.55元，由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汇兑损益分别为61,360.66元、341,409.04元和-59,062.36元；上述两项合计占各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52.56%、67.39%和4.30%。由于公司利润规模较小，盈利能力偏弱，如果未来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出口退税率政策发生变化，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

#### 五、收入规模较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相对而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小；虽然公司报告期内重点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发展前景良好，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但受总体规模限制，仍面临着较大的经营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 六、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8.55万元、99.09万元和-26.35万元。虽然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但由于成本费用较高导致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未来公司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和产品研发力度，通过规模效应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若公司未来市场拓展不能达到预期的规划，

公司将面临着一定的订单不足风险和盈利能力风险。

## 七、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4人，均依法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并为其中50名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16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除6名为退休返聘人员，剩余28名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以及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中39名签署了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并愿意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但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是企业的法定义务，一旦这些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后期对公司未能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溯，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八、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分包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装配式建筑业务中的公厕采购项目地基建设分包给当地村民等不规范的情形，但项目均已验收通过，并且报告期后客户已经对分包行为进行了确认，公司未因分包事项引发任何安全事故、质量问题或纠纷；同时针对报告期后新承接项目，公司均将地基建设以及房屋安装施工等工作委托第三方建筑公司来完成，对分包事项进行了有效规范。但如果公司选择分包商不当或对分包商监管不力，或未经客户同意进行违法分包，将可能引发安全事故、质量问题以及经济纠纷等问题，进而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 九、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有效的内部组织架构和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能充分保证公司的良好运行；但仍然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以及不规范的项目分包等不符合公司治理和内控规范要求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上述不规范的情形已经逐步得到有效规范，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具体业务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运营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

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内部控制制度尚未在实际经营活动中经过充分的检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仍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 十、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盛雄和潘伟力夫妇，其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88.55%的股权份额，能够控制对公司90.28%的表决权，因此盛雄和潘伟力夫妇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若其利用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未来可能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目录

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义 .....	9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9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情况 .....	24
六、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	2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7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9
九、相关中介机构 .....	32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5</b>
一、公司业务概况 .....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9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1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54
五、公司商业模式 .....	6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92</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2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	9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4
四、公司分开情况 .....	94
五、同业竞争 .....	96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10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101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06</b>
一、审计意见 .....	106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10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19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19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27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13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76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91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	19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19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3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194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99</b>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99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00
三、律师声明 .....	20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20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03
<b>第六节 附件 .....</b>	<b>204</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20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04
三、法律意见书 .....	204
四、公司章程 .....	20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204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辰泰股份	指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辰泰有限	指	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前身）
杭州分公司	指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盛大咨询	指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公司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股东会	指	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6月
各报告期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专业释义</b>		
装配式建筑	指	指将在工厂预制完成的部分或者所有构件运输到施工现场进行组装，再通过钢筋混凝土的搭接和浇筑等方式连接形成的具有实用性的建筑物。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筑信息模型，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PC	指	precast concrete， 预制混凝土。
VR	指	Virtual Reality，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墙板	指	由墙和楼板组成承重体系的房屋结构。
楼板	指	指预制场加工生产的一种混凝土预制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位数不符的情况，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雄

成立日期：2007年1月5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8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2,005万元

住所：安徽省广德县经济开发区鹏举路39号

邮编：242200

董事会秘书：周梁

电话：0571-86820221

传真：0571-86803988

电子邮箱：board@chinasunrisegroup.com

公司网址：<http://www.sunriseprefabhouse.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7964429890

经营范围：生产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装配式住宅、模块化住宅、装配式商业用房、岗亭、装配式厕所（室内建筑配套装配式卫生间、移动厕所、绿色环保厕所等）、房车设备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生产、加工和销售自产浴室配件、橱柜等卫浴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

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中的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产品（12101110）。

主营业务：装配式建筑以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20,050,00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2013年12月最新修订版）“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发行和转让”之“第二节股份转让”之“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之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29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为20,050,000股，其中1,950,000股可转让，其余18,100,000股为限售股。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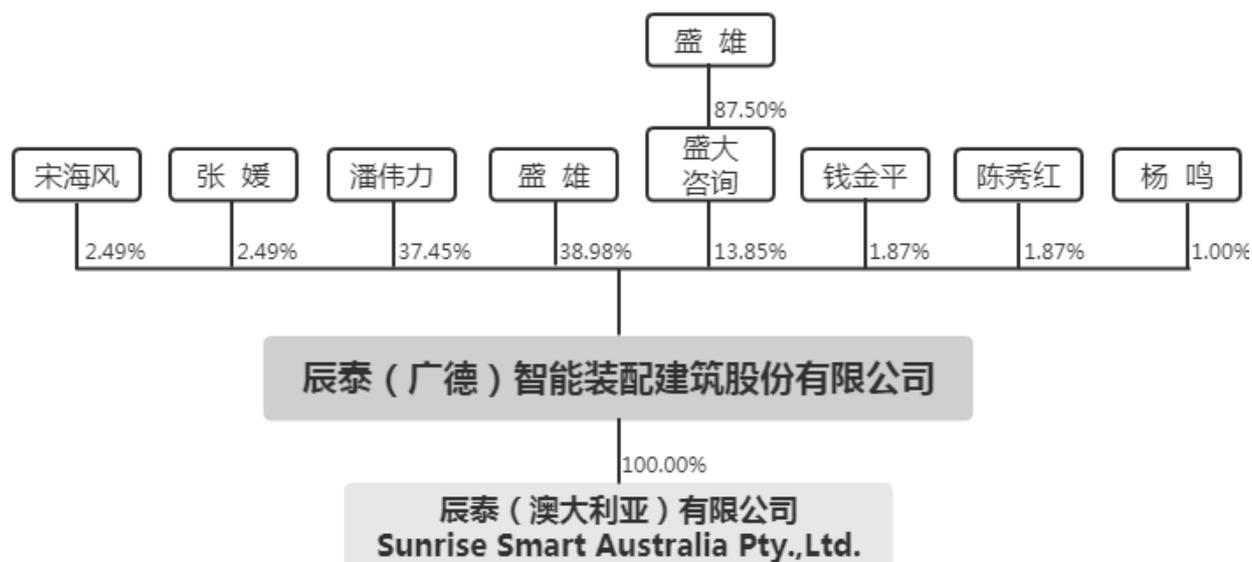
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数量（股）
1	盛雄	7,815,580	38.98	否	-
2	潘伟力	7,507,880	37.45	否	-
3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6,540	13.85	否	-
4	宋海风	500,000	2.49	否	500,000
5	张媛	500,000	2.49	否	500,000
6	钱金平	375,000	1.87	否	375,000
7	杨鸣	375,000	1.87	否	375,000
8	陈秀红	200,000	1.00	否	200,000
合计		<b>20,050,000</b>	<b>100.00</b>	/	<b>1,950,000</b>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

## 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7名自然人股东和1名有限合伙企业股东，合计持有100%的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盛雄	7,815,580	38.98	境内自然人	否
2	潘伟力	7,507,880	37.45	境外自然人	否
3	盛大咨询	2,776,540	13.85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宋海风	500,000	2.49	境内自然人	否
5	张媛	500,000	2.49	境内自然人	否
6	钱金平	375,000	1.87	境内自然人	否
7	杨鸣	375,000	1.87	境内自然人	否
8	陈秀红	20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b>20,050,000</b>	<b>100.00</b>	-	-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1、盛雄先生

盛雄，男，1959年8月生，汉族，住所：杭州市西湖区物华小区\*\*幢\*\*单元\*\*，居民身份证号码：33010219590831\*\*\*\*。

### 2、潘伟力女士

潘伟力，女，1967年10月生，澳大利亚籍，住所：\*\*PROVINCIAL Road, LINDFIELD, NSW\*\*\*\*, AUSTRALIA，护照号码：N673\*\*\*\*。

### 3、盛大咨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盛大咨询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2MA2N9RJ99P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盛雄
出资额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7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德县经济开发区鹏举路 39 号
经营范围	广告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会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盛大咨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盛雄	875.00	87.50	普通合伙人
2	周梁	30.00	3.00	有限合伙人
3	郑慧珍	30.00	3.00	有限合伙人
4	盛利华	30.00	3.00	有限合伙人
5	陈振强	10.00	1.00	有限合伙人
6	盛尚兵	10.00	1.00	有限合伙人
7	盛尚东	5.00	0.50	有限合伙人
8	樊耀祖	5.00	0.50	有限合伙人
9	董义安	3.00	0.30	有限合伙人
10	汪燕	2.00	0.2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100.00	-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盛大咨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进行股权激励所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出资人为实际控制人以及部分公司员工，其全部资金均来源于合伙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

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盛大咨询的普通合伙人为盛雄，不存在由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的情形。综上，盛大咨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

#### 4、宋海风女士

宋海风，女，1955年11月生，汉族，住所：杭州市下城区田家桥\*\*栋\*\*室，居民身份证号码：33010619551118\*\*\*\*。

#### 5、张媛女士

张媛，女，1983年2月生，汉族，住所：杭州市下城区田家桥\*\*栋\*\*室，居民身份证号码：33010619830203\*\*\*\*。

#### 6、杨鸣女士

杨鸣，女，1954年8月生，汉族，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广西路2601号金泉小区\*\*栋\*\*室，居民身份证号码：34010319540826\*\*\*\*。

#### 7、钱金平女士

钱金平，女，1974年10月生，汉族，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国贸大厦C座\*\*栋\*\*室，居民身份证号码：34010319540826\*\*\*\*。

#### 8、陈秀红女士

陈秀红，女，1974年4月生，汉族，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府城镇新桥路15号，居民身份证号码：46002119740404\*\*\*\*。

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亦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东盛雄和潘伟力系夫妻关系；股东宋海风和张媛系母女关系；股东盛雄持有盛大咨询87.50%的股权，为盛大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0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0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盛雄直接持有公司38.98%的股份，通过盛大咨询间接持有公司12.1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1.10%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1）为挂牌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2）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3）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盛雄和潘伟力分别直接持有公司38.98%和37.45%的股权份额，两人能够直接控制公司76.43%的表决权；自然人盛雄持有盛大咨询87.50%的合伙份额，且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而盛大咨询持有公司13.85%的股权份额，因此自然人盛雄通过盛大咨询间接持有公司12.12%的股权份额和控制公司13.85%的表决权。因此自然人盛雄和潘伟力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88.55%的股权份额，能够控制对公司90.28%的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半数以上成员的选

任产生决定性影响。此外，自然人盛雄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潘伟力为公司的副董事长，能够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盛雄和潘伟力夫妇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综上所述，自然人盛雄为公司控股股东，盛雄和潘伟力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盛雄和潘伟力夫妇个人简历请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3、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1.00%的股权份额，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6年11月18日，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辰泰有限51.00%的股权（对应111.18万美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新股东盛雄，转让完成之后，自然人盛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情形。。

报告期初，自然人盛雄持有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93.00%的股权份额，通过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转让之后，自然人盛雄直接持有公司51.00%的股权份额，对公司形成直接控制；自然人潘伟力报告期初至今一直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辰泰有限设立

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的前身为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系由澳大利亚籍人士潘伟力于2007年1月5日投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218万美元。

2007年1月4日，广德县商务局出具《关于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及〈章程〉的批复》（广商[2007]5号），同意澳大利亚籍人士潘伟力独资设立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为4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218万美

元。2007年1月5日，安徽省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皖府资字[2007]2号）。

2007年1月5日，宣城市工商局核准公司设立。

2007年1月25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7）第00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1月2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09,958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7年3月7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7）第02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3月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99,970美元，实收资本共计309,928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7年3月22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7）第03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3月2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00美元，实收资本共计359,928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7年4月28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7）第04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4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9,988美元，实收资本共计400,916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7年12月28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7）第14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12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0,975美元，实收资本共计810,891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8年1月11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8）第0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8年1月1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50,000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060,891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8年8月26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8）第230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8年8月26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000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360,891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8年11月14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8）第28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8年11月14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79,980.65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540,871.65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根据辰泰有限设立时《公司章程》之约定，辰泰有限投资方原出资期限为二年。2008年11月12日，辰泰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出资期限延期一年；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2008年11月25日，广德县商务局核发广商[2008]116号《关于同意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延期出资的批复》，同意辰泰有限延缓出资，延缓期限为一年。

2009年4月22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9）第09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4月2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000.00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640,871.65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9年6月29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9）第18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6月29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49,980.65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790,852.30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9年12月10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9）第39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12月1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39,976.78美元，实收资本共计1,930,829.08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9年12月30日，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中辉会验字（2009）第41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49,170.92美元，实收资本共计2,180,000美元，以美元现汇出资。

公司注册资本实缴后，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美元)	实缴金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潘伟力	218.00	218.00	100.00	货币
	合计	<b>218.00</b>	<b>218.00</b>	<b>100.00</b>	

## （二）辰泰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6日，辰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潘伟力将其持有的辰泰

有限51%的股权（对应111.18万美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新股东海南辰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0年8月7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8月23日，广德县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股权变更的批复》（广商[2010]59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同日，安徽省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皖府资字[2007]2号）。

2010年8月31日，宣城市工商局核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美元)	实缴金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海南辰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11.18	111.18	51.00	货币
2	潘伟力	106.82	106.82	49.00	货币
合计		<b>218.00</b>	<b>218.00</b>	<b>100.00</b>	/

2010年12月27日，股东海南辰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更名为“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公司名称由“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

### （三）辰泰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18日，辰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辰泰有限51%的股权（对应111.18万美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新股东盛雄。同时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11月27日，广德县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2016年12月7日，宣城市商务局对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备案登记，备案回执编号为宣商外资备201600005号。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

		(万美元)	(万美元)		
1	盛雄	111.18	111.18	51.00	货币
2	潘伟力	106.82	106.82	49.00	货币
合计		<b>218.00</b>	<b>218.00</b>	<b>100.00</b>	/

#### （四）辰泰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8年3月23日，辰泰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8万美元增加到257.50万美元，增加的39.50万美元由盛大咨询以货币形式认缴。

2018年3月30日，广德县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2018年4月2日，宣城市商务局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备案登记，备案回执编号为宣商外资备201800014号。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美元)	实缴金额(万美 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雄	111.18	111.18	43.18	货币
2	潘伟力	106.82	106.82	41.48	货币
3	盛大咨询	39.50	39.50	15.34	货币
合计		<b>257.50</b>	<b>218.00</b>	<b>100.00</b>	/

#### （五）辰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8年5月3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8〕638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8,337,556.35元。

2018年5月30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坤元评报〔2018〕285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1,656,848.87元，评估增值13,319,292.52元，增值率为72.63%。

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

一致同意，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账面净资产18,337,556.35为基础，以1:0.9870的比例折合股本 18,100,000股，剩余净资产237,556.35元计入资本公积，辰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9日，公司在安徽省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18227964429890的《营业执照》。

2018年7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18）24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所拥有的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辰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8,337,556.35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和全体股东约定的净资产折股方案，前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人民币18,100,000.00元和资本公积人民币237,556.35元。

2018年7月16日，宣城市商务局对本次股改事项进行了备案登记，备案回执编号为宣商外资备201800035号。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 雄	7,815,580	43.18	净资产折股
2	潘伟力	7,507,880	41.48	净资产折股
3	盛大咨询	2,776,540	15.34	净资产折股
	合计	<b>18,100,000.00</b>	<b>100.00</b>	/

## （六）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8年9月29日，辰泰股份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股东及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810万元增加到2,005万元，分别由自然人股东宋海风出资20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自然人股东张媛出资20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自然人股东钱金平出资150.00万元，其中37.5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12.5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自然人股东杨鸣出资150.00万元，其中37.5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12.50万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自然人股东陈秀红投资80.00万元，其中2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8年10月24日，安徽省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雄	7,815,580	38.98	净资产折股
2	潘伟力	7,507,880	37.45	净资产折股
3	盛大咨询	2,776,540	13.85	净资产折股
4	宋海风	500,000	2.49	货币
5	张媛	500,000	2.49	货币
6	钱金平	375,000	1.87	货币
7	杨鸣	375,000	1.87	货币
8	陈秀红	200,000	1.00	货币
合计		<b>20,050,000</b>	<b>100.00</b>	/

##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1家杭州分公司和1家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杭州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996676736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秋涛路18号1609室
负责人	盛尚兵
公司类型	分公司
经营范围	总公司经营范围内的联络、咨询业务
成立时间	2007年3月28日

<b>营业期限</b>	2007年3月28日至2022年1月4日
-------------	----------------------

## 2、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为完善和提升战略布局规划，全面推进装配式建筑业务在澳洲市场的发展，2018年9月29日，辰泰股份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在澳大利亚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辰泰（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Ltd.，注册资本为100万澳元，投资总额为200万澳元，经营范围拟为经营销售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模块化住宅、装配式商业用房、装配式厕所、房车设备产品及相关售后服务，以及销售浴室配件、橱柜等卫浴产品。

2018年10月17日，公司子公司取得澳大利亚证券和投资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629453452的注册证明书，公司名称为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Ltd.；注册资本为100万澳元；经营范围为：经营销售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模块化住宅、装配式商业用房、装配式厕所、房车设备产品及相关售后服务，以及销售浴室配件、橱柜等卫浴产品；注册地址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公司性质为股份责任有限公司。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为解决与关联方公司ASE AUSTRALIA PTY.LTD.的同业竞争问题，报告期后，公司将水龙头加工业务剥离给关联方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辰泰轴承公司”）。公司水龙头业务较其他业务相对独立，与该业务相关的资产、人员和生产经营场所均能独立区分，因此剥离该项业务较为简单。2018年10月，公司将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机器设备和存货转让给辰泰轴承公司，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人员全部重新与辰泰轴承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公司将原水龙头车间以租赁的方式提供给辰泰轴承公司使用。为保证资产转让价格的公允性，公司以安徽悦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出具的《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悦达评报字[2018]0115号）确认的评估值2,348,865.14元作为资产转让价格，房屋租赁价格参

照公司周边同类厂房的租赁价格确定。资产转让之后，公司只经营装配式建筑以及卫浴橱柜等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不再经营水龙头业务。

上述事项业经公司2018年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转让程序合法合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3号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于2018年10月完成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存货以及机器设备等资产的转让，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应以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作为计算基础；同时，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的资产净额标准。根据计算，转让的标的资产金额为2,346,136.76元，公司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2,428,899.58元，占比为5.53%，不符合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因此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盛雄，男，195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任职经历：1980年至1985年任浙江省食品公司职员；1986年至1993年任浙江省商业厅工业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和副处长以及华商国际贸

易公司总经理等职务；1993年至1998年任海南辰泰国际贸易公司董事长；1998年至2016年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作为辰泰有限创始人之一，2007年1月创立辰泰有限至2018年6月，任辰泰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6月20日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潘伟力（Weili Pan），女，1967年10月生，澳大利亚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任职经历：1989年至1994年任浙江省商业厅华商国际贸易公司员工、经理等职务；1994年至1998年任海南辰泰国际贸易公司员工、总经理助理等职务；1998年至2002年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至今任ASE AUSTRALIA PTY.LTD.总经理；作为辰泰有限创始人之一，2007年1月创立辰泰有限至2018年6月，任辰泰有限副董事长等职务；2018年6月20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

盛挺，女，1989年出生，澳大利亚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任职经历：2016年9月至今任ASE AUSTRALIA PTY.LTD.经理；2018年6月20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张永升，男，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任职经历：1980年2月至1993年2月任浙江工商大学团委以及宣传部主任科员等职务；1993年2月至1998年2月被借调至商业部中商物资海南公司任职；1998年2月至2001年2月被借调至浙江省驻琼办事处任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01年2月至2003年2月被借调至浙江省驻穗办事处任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03年2月至2017年8月先后担任浙江工商大学校长办公室、总务处以及离退休工作处党总支书记等职务；2017年8月至今先后担任辰泰有限和股份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

郑慧珍，女，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员、副总经理和董事长等职务；2018年6月20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盛利华，女，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任职经历：1998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6年6月至今先后任辰泰有限杭州分公司和股份公司杭州分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6月20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以及杭州分公司财务经理。

盛尚兵，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任职经历：2000年1月至2007年12月担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8年1月至2018年6月担任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8年6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和综合行政人员。

汪燕，女，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任职经历：2012年9月至2018年6月担任辰泰有限制造部负责人；2018年6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和制造部负责人。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盛雄，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永升，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梁，女，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任职经历：2010年1月至2016年8月担任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6月担任辰泰有限董事会秘书；2018年6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翔，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任职经历：2007年3月至2012年7月担任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8月至2013年7月担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担任广德威尼达百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6月担任辰泰有限财务经理；2018年6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735.47	4,242.89	4,412.72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11	862.46	738.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11	862.46	738.36
每股净资产（元）	1.01	0.55	0.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1	0.55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0.85	79.67	83.27
流动比率（倍）	1.17	0.84	0.81
速动比率（倍）	0.89	0.64	0.67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02.89	2,609.35	2,017.76
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22.76	9.88	-21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6	9.88	-214.07
毛利率（%）	34.17	31.01	19.59
净资产收益率（%）	-1.95	12.41	-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1.69	1.24	-33.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9	2.15	2.67
存货周转率（次）	1.34	3.06	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万元）	-20.60	-517.70	-1,022.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33	-0.6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P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P0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0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1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由于股份公司在报告期末成立，因此上表中有限公司阶段的相关指标以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作为模拟股本数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其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以报告期内各期的加权实收资本数为计算基础，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实收资本数作为计算基础。

## 九、相关中介机构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建强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冷向亮

项目小组成员：刘磊、詹珀、范梦莹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郑金都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0层

电话：0571-85055613

传真：0571-85055877

经办律师：陈皆喜、毛杭林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负责人：吕苏阳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31楼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罗训超、戎毅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负责人：王传军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01室

联系电话：0571-88216962

传真：0571-87178826

经办资产评估师：周敏、李纪中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股票拟挂牌及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主营业务

根据安徽省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装配式住宅、模块化住宅、装配式商业用房、岗亭、装配式厕所（室内建筑配套装配式卫生间、移动厕所、绿色环保厕所等）、房车设备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生产、加工和销售自产浴室配件、橱柜等卫浴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及其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引进先进的房屋建造理念，采用轻钢结构系统，将节能、环保的建筑理念融入自主研发，实现了“房屋模块化装配”，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可有效提升各种建筑资源的再利用。公司生产的装配式建筑包括装配式住宅别墅、旅游度假酒店房屋、木屋、高端整体模块房、集装箱房和拖挂房车以及建筑厨卫、家居配套，产品出口澳洲、欧美、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自2015年在国内市场推出装配式中高端旅游度假酒店用房至今，公司已建成各类旅游酒店别墅、新型木屋、接待中心、3A旅游厕所、乡村公厕等二十多个项目，荣获“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

##### 1、装配式建筑

装配式建筑，是指将在工厂预制完成的部分或者所有构件运输到施工现场进行组装，再通过钢筋混凝土的搭接和浇筑等方式连接形成的具有实用性的建筑物。公司现有主要产品为轻钢结构建筑，这是一种以冷弯薄壁型轻钢结构构件做为房

屋主体框架，再由各种复合式板面材料构成屋顶和墙面，最后装配水、电、地板、门窗的集成化工业产品。产品所需零部件大多在工厂标准化批量生产，最后运往施工场地进行快速组装、搭建，并且可以随时拆卸重装、反复利用。

产品	特点	图例
旅游度假别墅、木屋、生态厕所类	定位国内旅游度假市场	
住宅别墅类	定位澳大利亚等国家中高档住宅别墅；已完成进入澳洲房产建筑市场的认证和样房验证	
拖挂房车类	定位为调节项目型生产淡旺季的（项目空档期）产品	

公司装配式建筑的特点：

①建材环保、建造环保、建筑环保，符合国家绿色建筑要求，节能保温隔音性能优于普通砖混建筑；

②快速、便捷的“搭积木式”装配施工，符合国家重点推广的装配式建筑；

③采用各国建筑标准为基准的重钢结构，融合公司专利技术的墙结构系统，具备超强抗震防风性能，使用寿命长；

④环境亲和性好，适合各类山地、滩涂、森林等地型建造各类别墅，可使用架空地基和新型钢桩基础，能最大限度减少对建筑现场环境的破坏和污染；

⑤采用新型建材，建筑风格多样，防火防虫防霉，耐候性好，维护成本低；

⑥具备卫浴、厨柜、家居、净水、太阳能配套优势，客户体验好。

目前，公司已完成的典型项目包括：长兴仙山湖荷博园度假木屋、长兴金钉子景区AAA级旅游厕所、广德木子山庄度假木屋、广德东亭友情岁月马场木屋、装配式乡镇厕所改革衢州项目、山东潍坊白浪河景观带生态旅游厕所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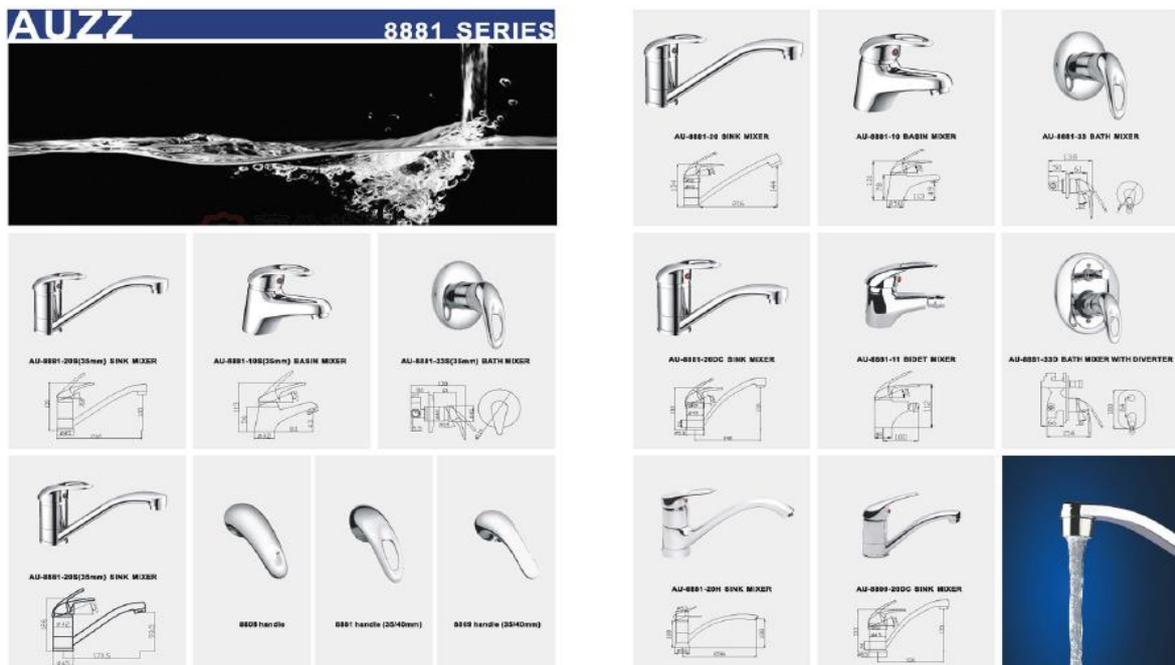
## 2、橱柜、浴室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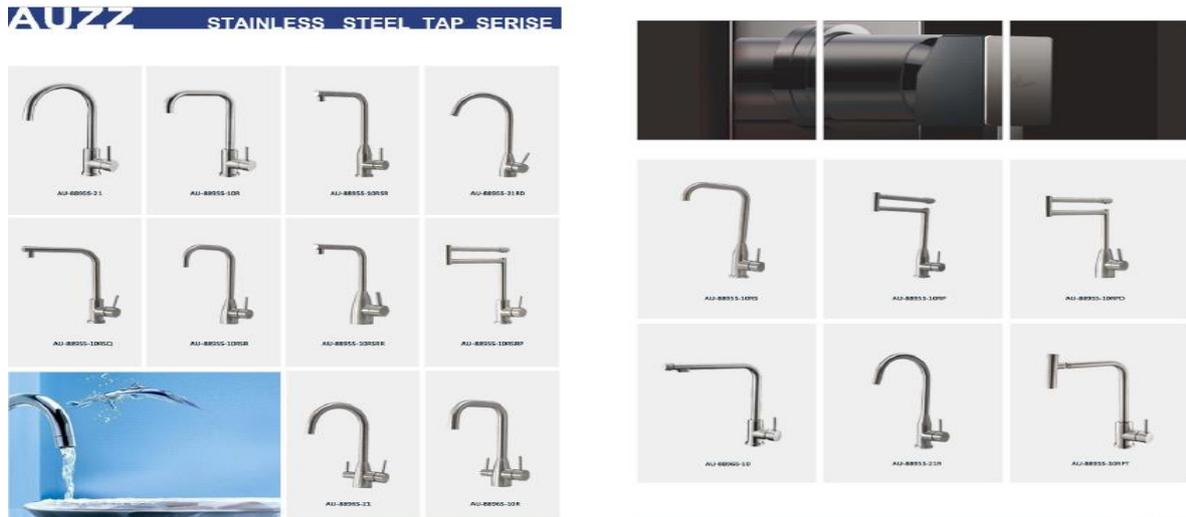
产品	特点	图例
整体橱柜	整体橱柜将橱柜与操作台以及厨房电器和各种功能部件有机结合在一起，并按照消费者家中厨房结构、面积、以及家庭成员的个性化需求，通过整体配置、整体设计、整体施工，最后形成成套产品；实现厨房工作每一道工序的整体协调。	



### 3、水龙头

按功能区分，公司水龙头主要分为面盆龙头、浴缸龙头、淋浴龙头、厨房龙头。水龙头主要部件壳体用黄铜材料铸成，经清砂、车削加工、酸洗和浸渗、试压、抛光和电镀处理。用黄铜制作电镀质量较好，耐腐时间较长；黄铜纯度越高电镀质量越好，表面电镀层越不易腐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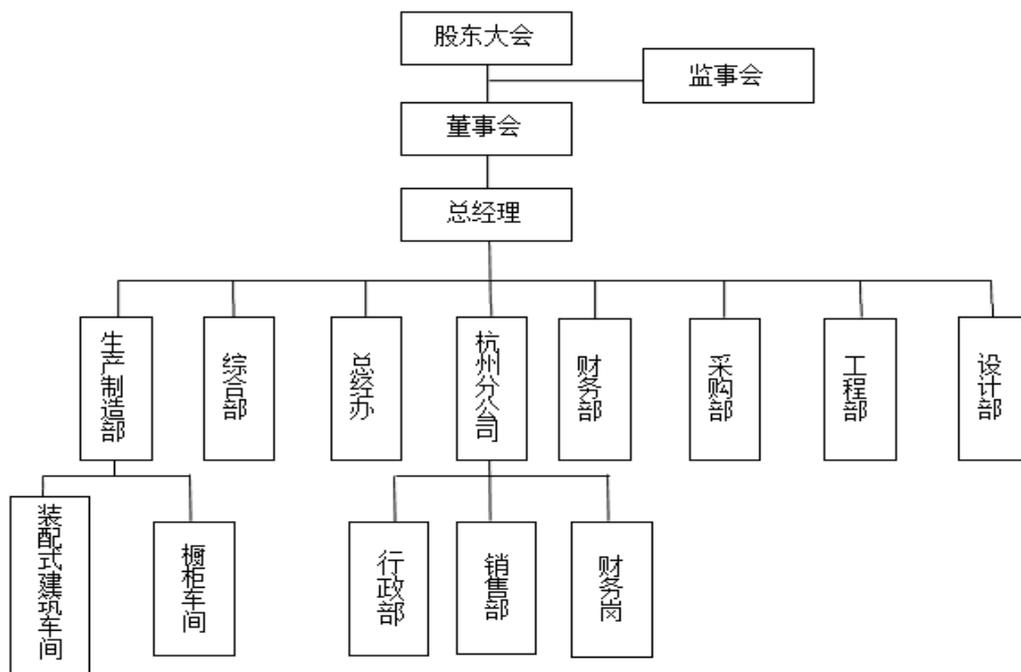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水龙头产品除少量作为装配式房屋的配套产品外，其他全部销售给关联方ASE公司，因此导致ASE公司与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为解决该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已于报告期后将水龙头生产与加工业务剥离给关联方，剥离完成后，公司只经营装配式建筑以及卫浴橱柜等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将不再经营水龙头业务。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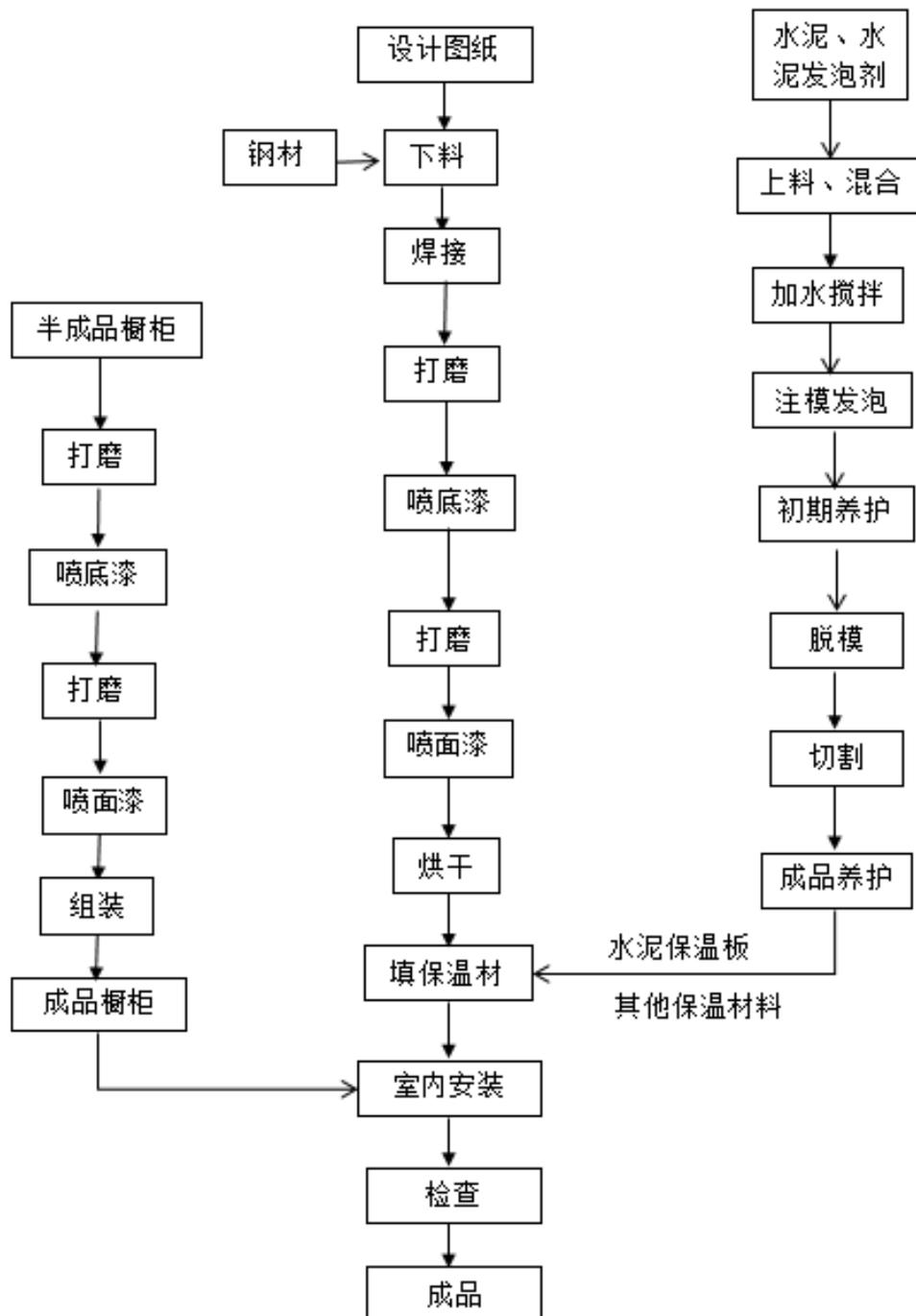
#### 1、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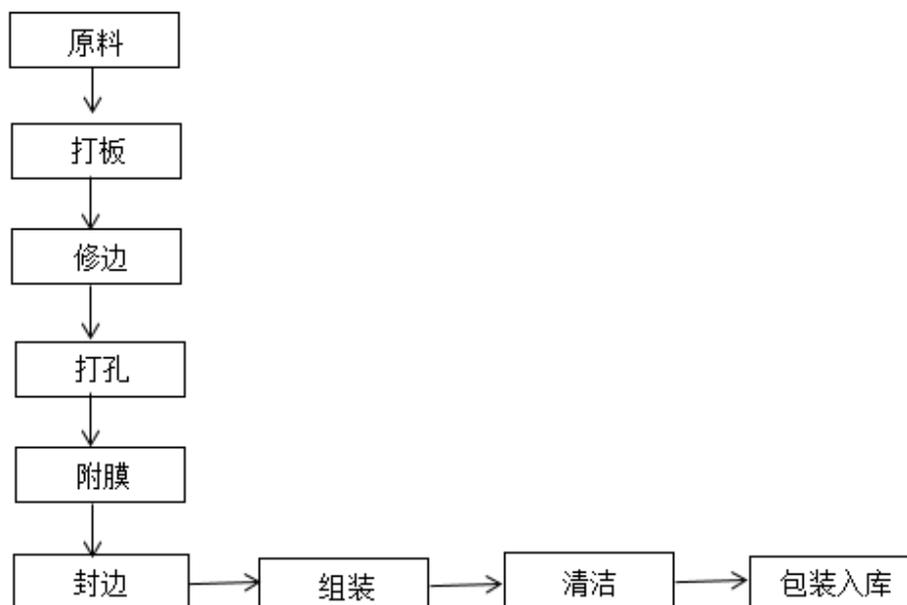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 （二）公司产品主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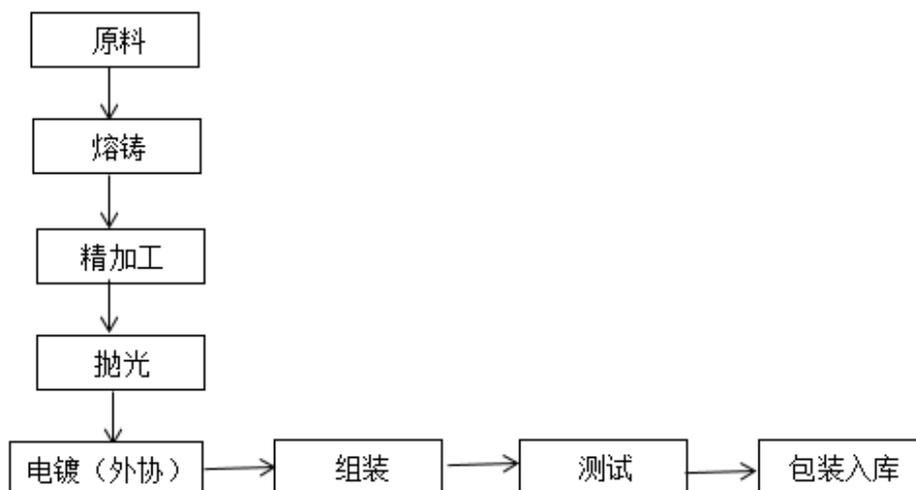
### 1、装配式建筑



## 2、橱柜、浴室柜



## 3、水龙头及浴室配件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所使用的关键技术或设备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可移动墙板系统	可移动墙板系统包括立柱、顶梁、地梁和墙板，立柱的上端设在顶梁上，下端设在地梁上，墙板的侧边设有凹槽，立柱卡入墙板的凹槽内，或者立柱的一部分卡入墙板的凹槽内，其余部分卡入相邻墙板的凹槽

	<p>内。立柱的作用有两个：（1）承重，可以承受一部分顶梁对墙板的压力；（2）立柱固定在地梁和顶梁之间，因此，相邻的两个墙板或者单个墙板可以通过立柱与地梁和顶梁连接成一个整体，墙板与立柱之间不需要进行拼接缝隙的处理，并且将顶梁重力平均分散在墙板以及立柱上，增强了墙面的结构强度。利用该墙板系统制作移动房屋时，上述的结构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增强防风抗震能力。</p>
楼板系统	<p>楼板系统包含多个楼板模块单元，每个单元设有两个横截面呈 C 字形的第一龙骨和两个横截面呈 C 字形的第二龙骨，第一龙骨和第二龙骨依次首尾相连，形成矩形方框，作为楼板模块单元的主要受力结构。矩形方框上覆水泥板，多个楼板模块单元通过第二龙骨并排相连形成楼板系统。该系统可以根据受力计算需求来改变第一龙骨和第二龙骨的尺寸，可以根据设计需要和实际情况通过拼装形成不同尺寸的楼板，实现适用于不同楼板尺寸要求的模块化设计和工厂化生产。在出厂制作完成后即为完整的产品，现场只需进行拼装，不需要加工制作，解决了普通楼板系统现场工作量大、施工技术要求高等问题，且不产生建筑垃圾。</p>
装配式高强度高效保温复合外墙板	<p>该复合外墙板包括箱式骨架、混凝土层和保温层；混凝土层包覆在箱式骨架上，形成外型为长方体形的箱体，保温层设在箱体的内部；其中，箱式骨架为长方体形的框体，且长方体形框体的每一表面均为网状结构，混凝土层包覆在长方体形框体的每一表面上。将强度和使用寿命高于保温材料的混凝土制成箱体，并在箱体中填充保温材料制成该复合外墙板，外力作用在该复合外墙板上时，不会作用到该保温材料上，该复合外墙板的寿命提高；且由于混凝土包覆在箱式骨架的网状结构的表面上，箱式骨架的网状结构提高了混凝土层的强度，从而提高了该复合外墙板的强度，使其能够用于高层建筑。</p>
带有通风换气功能的装配式墙体	<p>该墙体的墙体内设有空腔，墙体的内墙设有至少一个第一通孔，墙体的外墙设有至少一个第二通孔，空腔、第一通孔、第二通孔相互连通。该墙体利用空气动力学原理，室内外的空气通过第一通孔和第二通孔流入空腔中，由于存在温差，空气在空腔中微循环流动，温度高的空气从第二通孔中持续不断排出，逐步形成虹吸效应，达到负压式排气效果，结合自然缝隙空气的流入或正压新风系统或具有新风功能的空调系统，可以实现室内通风换气。由于空气在空腔中进行对流和交换，对室内温度的变化具有缓冲作用，因此可以稳定室内温度，提高了墙体的隔温节能效果。该墙体可以应用在装配式建筑物上，实现装配式建筑物室内通风换气，有效解决装配式建筑物在密闭状态下的通风换气问题，同时还可以保证室内能量不会有过多的损耗，节能环保，还可以实现建筑物室内在密闭状态下的通风换气。</p>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账载无形资产

公司账面记录无形资产为公司厂区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使用权，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账面记载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账面净值（元）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500,000.00	816,666.67	2,683,333.33	50年
在线学习软件	10,000.00	10,000.00	-	5年
企业管理软件	150,000.00	150,000.00	81,250.00	5年
财务用友软件	17,948.71	17,948.71	1,994.21	5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使用权人	权证号	坐落	面积(m <sup>2</sup> )	地类(用途)	类型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辰泰有限	广开国用(2016)第7737号	广德经济开发区	34,670.73	工矿仓储	出让	2056/11/27	抵押
	广开国用(2016)第7738号		32,001.62				

## 2、其他无形资产

### (1) 专利

1)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项发明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利	可移动墙板系统	ZL201510555435.7	2017/03/08	原始取得
2	发明专利	楼板系统	ZL201710542074.1	2018/05/29	原始取得
3	外观设计	度假房	ZL201530244420.X	2015/12/09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调节脚及调节装置	ZL201520554156.4	2015/12/09	原始取得
5	实用新型	可移动墙板系统	ZL201520677547.5	2015/12/16	原始取得
6	实用新型	楼板系统	ZL201720808515.3	2018/01/16	原始取得

2)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报正在受理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号或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	------	------	------	---------	-------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号或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1.	发明专利	带有通风换气功能的装配式墙体及其应用	辰泰有限	201810155380.4	2018/02/23
2.	发明专利	装配式高强度高效保温复合外墙板及其制备方法	辰泰有限	201810258240.X	2018/03/27
3.	实用新型	带有通风换气功能的装配式墙体	辰泰有限	201820264360.6	2018/02/23
4.	实用新型	装配式高强度高效保温复合外墙板	辰泰有限	201820424226.8	2018/03/27
5.	实用新型	墙体与靠接屋顶的防漏装置	辰泰有限	201820254330.7	2018/02/12

## (2) 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所示：

序号	商标	注册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类别	取得方式	有限期限
1	<b>辰泰大盛</b>	20938988	屋顶板；水泥板；建筑用非金属砖瓦；纤维板；棚屋；集市棚屋；非金属建筑物；可移动的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预制房（成套组件）；非金属旋转栅门	19	原始取得	2017/10/07-2027/10/06
2		22160331	非金属建筑物；可移动的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预制房（成套组件）；非金属旋转栅门；水泥板；建筑用非金属砖瓦；棚屋；集市棚屋	19	原始取得	2018/02/28-2028/02/27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无形资产所有权人仍为辰泰有限，证书的持有人尚未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由辰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辰泰有限所有无形资产及权利义务全部由股份公司继承，相应证书的更名登记/备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由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者公司知识产权被侵犯导致的诉讼或纠纷情况。

##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以及荣誉情况

### 1、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序号	项目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DW334099166	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04/20	2017/04/20-2022/04/20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JZ安许证字[2017]005979-2-2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9/29	2017/09/29-2020/09/29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2916Q	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2018/09/14	2018/09/14-2019/09/25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许可、认证，公司业务资质齐备，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2、公司获得的荣誉情况

序号	项目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1	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财政厅	2016.11

## （四）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213,248.47	3,446,203.32	7,767,045.15	69.27
生产设备	3,442,474.17	2,065,762.52	1,376,711.65	39.99
运输设备	1,393,412.04	1,051,174.37	342,237.67	24.56
办公设备及其他	958,526.58	786,030.79	172,495.79	18.00
<b>合计</b>	<b>17,007,661.26</b>	<b>7,349,171.00</b>	<b>9,658,490.26</b>	<b>56.79</b>

注：（1）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房屋所有权号	房产坐落	证载用途	面积（平方米）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1	辰泰有限	广房地权证桃州镇字第055764号	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	3,327.50	2016/7/14	抵押

序号	所有人	房屋所有权号	房产坐落	证载用途	面积 (平方米)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2	辰泰有限	广房地权证桃州镇字第 055766 号	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	3,549.50	2016/7/15	抵押
3	辰泰有限	广房地权证桃州镇字第 055767 号	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	5,071.59	2016/7/15	抵押

公司杭州分公司经营场所系租赁所得，无自有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物地址	租赁面积	年租金	租赁期
辰泰有限	盛雄	杭州市秋涛路 18 号中针大厦商务楼 16 层 1609、1614、1616 室	270.53 平方米	15.60 万元	2018.4.1-2020.3.31

## （五）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员工总数为84人，员工工作岗位、学历结构、年龄等情况分别如下：

####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52	61.91
销售采购人员	11	13.10
研发设计人员	5	5.95
行政管理人员	10	11.90
财务人员	6	7.14
合计	84	100.00

#### （2）按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5	17.86
大专	11	13.09
大专以下	58	69.05
合计	84	100.00

####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30岁（含30岁）以下	13	15.48
30-40岁（含40岁）	20	23.81
40-50岁（含50岁）	29	34.52
50岁以上	22	26.19
合计	84	100.00

## 2、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4人，均依法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并为其中50名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的34名员工中，6名为退休返聘人员，其余28名员工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保。前述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均已出具放弃由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声明，并愿意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4人，为其中16名员工依法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公积金的68名员工中，6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39名员工因自身原因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机会，已出具放弃由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声明，愿意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为充分保证公司员工权益，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公司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行为，实现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并逐步提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在此期间，公司将充分保障公司员工的权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和潘伟力承诺：若辰泰股份因未为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本人将对辰泰股份承担全额补偿义务；且本人将积极推动辰泰股份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辰泰股份保障全体员工权益。

2018年8月8日，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群和人力资源部出具证明：“公司成立至今一直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2016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任何违反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

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劳动用工方面纠纷或争议引发的仲裁或诉讼事项。”

2018年8月10日，广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2018年8月30日，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德县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2017年8月1日开户至今，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盛雄，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盛向辉，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电气工程师。任职经历：2009年1月至今先后任辰泰有限基建主管、质检部品管、生产主管、技术总监。

杨玲，女，199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任职经历：2012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设计员。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盛雄	董事长、总经理	7,815,580	2,429,473	51.10
盛向辉	技术总监	-	-	-
杨玲	设计主管	-	-	-
合计	/	<b>7,815,580</b>	<b>2,429,473</b>	<b>51.10</b>

2)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一直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 (六) 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质量标准以及消防安全

## 1、环保

### （1）重污染行业判断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中的金属结构制造（C3311），不属于上述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2）环评批复情况

2008年10月14日，广德县环保局出具《对广德辰泰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00万套汽车刹车片与离合器总成及100万套水龙头项目环评表审批意见》，同意公司上述项目在开发区建设。

2015年11月4日，广德县环保局出具《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00万套汽车刹车片与离合器总成及100万套水龙头等项目（一期年产40万套水龙头及配件和年产5万台橱柜）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广环验[2015]35号），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016年3月4日，广德县环保局出具《关于辰泰（广德）汽配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广环审[2016]13号），同意公司上述项目在广德县开发区建设。

根据2017年10月1日实施的《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以及2017年11月20日实施的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由环保部门调整为建设单位，不再需要环保部门出具行政批复。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

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过程中弄虚作假。”

2018年3月，公司委托广德县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对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8年5月，广德县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了《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SCD20180402057）。

2018年7月30日，公司主持召开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中环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上海沐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计单位）、上海碧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施工单位）、广德县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并邀请3位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竣工验收组，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认为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均已落实，能实现达标排放，基本具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2018年7月31日至2018年8月27日，公司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等文件予以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关于该建设项目的投诉。公示结束后，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上填报了建设项目的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并予以公开。

2018年8月31日，广德县环保局项目管理科、开发区环保分局等单位在公司召开了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阶段性）中关于固废、噪声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2018年9月3日，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

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阶段性）（固废、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广环验【2018】40号），批复结论为：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年产2000套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房车设备项目（阶段性）（固废、噪声）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根据环境保护部2017年7月28日颁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境保护部令第45号）规定：“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在实施时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

根据环境保护部2018年1月10日颁布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境保护部令第48号）规定：“环境保护部依法制定并公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明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范围和申领时限。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2018年8月30日，广德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环境保护部2017年7月28日颁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境保护部令第45号）规定：“第三条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在实施时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

根据环境保护部2018年1月10日颁布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境保护部令第48号）规定：“第三条 环境保护部依法制定并公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明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范围和申领时限。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目前广德县正在按照国家及省市环保部门的统一要求，分行业、分阶段推动

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和核发工作；根据上述法规规定，辰泰股份目前经营业务所属行业尚未实施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和核发工作，届时根据省市环保厅的统一要求再开展该行业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保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环保合法合规。

## 2、安全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目前持有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17年9月29日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9月29日。

公司内部实行严格的岗前教育、持证上岗、定期培训考核、每日巡查等制度；公司在员工上岗前为其开展全面详细的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持《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特种作业证才能上岗；公司会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教育，学习安全生产新规、巩固重点生产操作过程，培训过后还会进行安全知识考核，并根据考试成绩评选先进人员，加强员工积极性；公司为员工发放风斗帽、防尘口罩、安全帽等劳保用品，保障员工健康安全；为防止和减少事故，保障职工生命和公司财产安全，公司实行24小时值班和巡查制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解决。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一起工伤事故，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0月15日，公司员工陈荣富在产品出库发货装车时因疏忽导致腰部骨折，事故发生后，公司积极安排该员工住院治疗；并依法申请了工伤认定，并取得了广德认定[2017]1038号《工伤认定决定书》；2018年4月18日，宣城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根据医院的检查结果出具了编号为宣城鉴定201820591的《因工负伤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鉴定陈荣福劳动功能障碍程度为九级；2018年10月30日，广德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了编号为广劳人仲调字〔2018〕第272号的仲裁调解书，公司及员工就本次工伤补偿达成了一致意见。2018年11月15日，公司按照仲裁调解的结果，及时向该员工支付了应由公司承

担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停工留薪期待遇和护理费等合计58,000.00元。

上述工伤事故发生后，公司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员工的安全教育工作，提升员工在工作时的安全防范意识，并对公司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进行全面排查，谨防安全生产事故的再次发生。

上述工伤事故系公司员工在产品出库发货装车时因疏忽导致，并非公司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所致，并且公司已积极组织员工治疗和赔付工作，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罚，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管理相关制度的要求注重安全防护，做好风险防控；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也未发生其他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安全生产事故而产生的纠纷或对公司造成严重损害的情形。

2018年8月8日，广德经济开发区安监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遵守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自2016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过任何处罚。

### 3、质量标准

公司设立以来，始终把产品质量视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在经营发展中不断积累，自主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为产品开发、质量控制、经营管理等经营活动提供了规范的标准，并通过了ISO9001:2008认证。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运行体现了公司较强的服务质量、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力，既是对公司持续加强品质管理的认可，也是公司市场竞争中的有利保障，并极大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质量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 4、消防安全

#### （1）经营场所消防验收情况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位于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包括1-5#厂房、仓库、综合楼，已取得广房地权证桃州镇字第055764、055766、055767号房产证；并已于2009年10月20日在广德县公安消防大队完成竣工消防验收。

杭州分公司租赁的中针大厦商务楼16层1609、1614、1616室，已取得杭房权证上移字第0336135、0336137、0336138号房屋所有权证；并已于2000年6月22日在杭州市公安局消防支队完成竣工消防验收。

## （2）消防设施配备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及公安消防机关颁布的有关消防法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和《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实行“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成立防火安全领导小组，负责公司的防火安全工作，各部门进行防火检查并复查追踪改善。此外，各生产班组和要害工作部位设置负责消防工作的防火安全员，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巡查检查制度。

公司车间和办公楼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栓（室内室外）、应急照明设备和疏散指示灯等符合消防条例及公安消防机关颁布的有关消防法规规定的相关消防设备，通风设备，并在显著位置设置了安全标识，具备与其日常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等措施。公司为员工配备了生产所需的安全健康防护设施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消防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依法治火。所有消防设施日常使用管理由专职管理员负责，专职管理员负责检查消防设施的使用状况，保持设施整洁、卫生、完好，消防设施和消防设备定期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消防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装配式建筑	8,694,174.37	72.37	12,110,805.53	53.72	6,299,210.61	41.79
卫浴橱柜	2,014,277.83	16.77	5,627,468.13	24.96	4,285,815.10	28.43
水龙头	1,304,629.92	10.86	4,806,141.86	21.32	4,489,531.42	29.78
合计	<b>12,013,082.12</b>	<b>100.00</b>	<b>22,544,415.52</b>	<b>100.00</b>	<b>15,074,557.13</b>	<b>100.00</b>

##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装配式建筑、橱柜、浴室柜以及水龙头等。公司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其中装配式建筑主要为内销，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的政府部门和旅游开发公司等，销售半径以周边江苏、浙江、安徽等地区为主；橱柜、浴室柜和水龙头主要为外销，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外的贸易商，销售地区分布在澳洲、欧洲、美洲、非洲、东南亚等国家。

###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8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浦江县风景旅游管理局	3,501,379.38	29.11
衢州市兴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734,411.14	22.73
ASEAUSTRALIA PTY.LTD.	1,342,851.83	11.16
缙云县仙都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815,387.97	6.78
衢州市柯城区姜家山乡人民政府	656,461.78	5.46
合计	<b>9,050,492.10</b>	<b>75.24</b>

2017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ASE AUSTRALIA PTY.LTD.	6,199,383.27	23.76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生态林场	4,488,722.57	17.20
衢州市兴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3,993,205.12	15.30

MSD MACHINERY CO.LTD	3,170,290.98	12.15
衢州市柯城区九华乡人民政府	1,101,976.17	4.22
合计	<b>18,953,578.11</b>	<b>72.63</b>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ASE AUSTRALIA PTY.LTD.	5,138,412.07	25.47
MSD MACHINERY CO.LTD	4,462,995.09	22.12
WALID BOURGIOLD JESHWANG	2,775,231.41	13.75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710,741.04	13.43
绍兴市若耶源乡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92,642.74	5.91
合计	<b>16,280,022.35</b>	<b>80.68</b>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68%、72.63%和75.24%，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ASE AUSTRALIA PTY.LTD.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和潘伟力夫妇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客户获取方式	否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销售方式
ASE AUSTRALIA PTY.LTD.	澳大利亚贸易公司	公司关联方介绍	否	ASE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卫浴橱柜以及全部水龙头产品通过该公司在澳大利亚销售	公司在考虑综合成本之后向客户报价并经过协商定价	买断式销售
MSD MACHINERY CO.LTD	英国贸易公司	他人介绍	否	经他人介绍后，对方认可公司的产品，因此双方达成合作意向	公司在考虑综合成本之后向客户报价并经过协商定价	买断式销售

WALID BOURGIOLD JESHWANG	冈比亚贸易公司	通过参加展会获取	否	通过展会获取，对方认可公司的产品，因此双方达成合作意向	公司在考虑综合成本之后向客户报价并经过协商定价	买断式销售
--------------------------------	---------	----------	---	-----------------------------	-------------------------	-------

###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 1、公司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板材、铜棒、水泥、五金配件等。公司上游行业属于完全竞争行业，供应充足，公司处于买方市场状态，采购供应方面不存在障碍。公司根据产品价格、服务质量等情况选择最适当的供应商。由于主要原材料的市场竞争比较充分，不存在对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形。

#### 2、公司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主要为机器设备消耗的电力，电力成本在总成本中比例较小；电力由当地供电公司提供，供应充足。报告期内，公司能源价格和供应较为稳定，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2018年1-6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德久日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512,536.45	6.86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860.65	5.58
济南欧亚德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70,085.47	3.61
安徽宋氏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15,619.74	2.89
杭州桐峻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3,668.38	2.46
<b>合计</b>	<b>1,598,770.69</b>	<b>21.40</b>

2017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1,414.53	11.36
江西奥沃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0,219.91	7.27

杭州雅佳琦卫浴有限公司	852,371.79	5.90
广德久日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802,912.44	5.56
杭州桐峻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16,105.98	4.26
<b>合计</b>	<b>4,963,024.66</b>	<b>34.35</b>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巨江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2,478,330.77	20.16
江西奥沃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132,613.68	9.21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9,678.27	5.53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503,859.83	4.10
杭州辰瑞贸易有限公司	461,073.40	3.75
<b>合计</b>	<b>5,255,555.95</b>	<b>42.75</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计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75%、34.35%和21.40%，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潘伟力持有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25.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100万元以上）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署时间	履行情况
1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仙山湖度假木屋采购安装项目	2,737,717.00	2016.5.9	履行完毕
2	绍兴市若耶源乡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装配式小型度假别墅（硅石木屋）采购项目	1,175,392.00	2016.10.25	履行完毕
3	衢州市常山县东案乡人民政府	装配式公厕	1,017,000.00	2017.6.7	履行完毕

4	衢州市柯城区九华乡人民政府	装配式公厕（整体卫生设备）采购项目	1,492,918.00	2017.8.7	履行完毕
5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生态林场	潍坊滨海生态林场白浪河配套提升项目（第1标段）	5,168,000.00	2017.10.20	履行完毕
6	衢州市兴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航埠镇农村公厕改造提升工程采购项目	7,786,750.00	2017.11.30	履行完毕
7	浦江县风景旅游管理局	浦江县装配式旅游厕所采购项目	3,953,770.00	2018.1.30	履行完毕
8	衢州市衢江区廿里镇人民政府	衢州市衢江区浮石街道装配式公厕采购项目	2,600,000.00	2018.10.18	履行中
9	衢州市衢江区浮石街道办事处	衢州市衢江区廿里镇装配式公厕采购项目	1,350,000.00	2018.10.18	履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卫浴橱柜业务以及水龙头业务以出口为主，单项合同或单笔订单金额较小，因此上述披露的重大业务合同均为装配式建筑业务合同。

##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单笔合同或订单金额较小，单笔采购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或期间	履行情况
1	上海佳洲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集装箱配件	13.48	2016/03/01	履行完毕
2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砷铜棒	11.12	2016/04/14	履行完毕
3	宁波广润厨卫有限公司	洗衣柜	11.50	2016/08/14	履行完毕
4	浙江长兴天鑫钢结构有限公司	钢框架及附件	19.50	2016/12/01	履行完毕
5	安徽宋氏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棒	10.50	2017/03/03	履行完毕
6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砷铜棒及铜锭	16.40	2017/03/24	履行完毕
7	杭州桐峻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板材	27.87	2017/05/22	履行完毕

8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砷铜棒及铜锭	12.73	2017/06/12	履行完毕
9	安徽宋氏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棒	15.04	2017/08/01	履行完毕
10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砷铜棒及铜锭	15.30	2018/01/03	履行完毕
11	广德久日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框架合同	2018/03/01 起 1 年	履行中
12	广德久日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0.36	2018/03/01	履行完毕

### 3、重大租赁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物地址	租赁面积	年租金	租赁期	履行情况
辰泰有限	盛雄	杭州市秋涛路 18 号中 针大厦商务楼 16 层 1609、1614、1616 室	270.53 平方米	15.60 万元	2018.4.1- 2020.3.31	履行中

### 4、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借款 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辰泰有限	安徽广德杨子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18/01/31- 2019/01/31	抵押担保和 保证担保	履行中
2	辰泰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400.00	2018/08/20- 2019/08/19	抵押担保和 保证担保	履行中
3	辰泰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400.00	2018/03/09- 2019/02/12	抵押担保和 保证担保	履行中

### 5、重大担保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类型	最高债权 额/担保范 围(万元)	担保期间/主债 权确定期间	履行 情况
1	辰泰有限	辰泰有限	安徽广德杨 子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厂 房抵押 担保	784.00	2018/1/30-2021/1 /30	履行 中

2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辰泰有限	安徽广德杨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编号为7999051220181082号借款合同下的债权本金、利息以及其他费用	编号为7999051220181082号借款合同到期日起两年	履行中
3	盛雄、潘伟力						
4	广德辰泰汽车零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5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	辰泰有限	辰泰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土地厂房抵押	1,450.00	2016/07/05-2019/07/31	履行中
7	盛雄、潘伟力	辰泰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保证	1,000.00	2016/01/01-2021/12/31	履行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 五、公司商业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板材、铜棒、水泥、五金配件等。采购部是物资采购的直接责任部门。销售订单下达后，设计部进行设计，同时编制《物料分解表》，仓库根据实际库存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填写《物资采购计划单》，经车间负责人审核、分管副总审批后交采购部门，由采购人员选择相应的采购方式落实物资的采购。对于钢材等价格波动较大的材料，公司采取询价采购，由采购员询价、议价、比价后，填写《供应商比质比价表》，报分管副总确定供应商；对于铜棒等品质要求较高的材料，公司采取独家供应的形式，与特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由分管副总审批后按合同实施；对于单价1,000元以下的备品备件，为简化手续，可以不询价，经采购负责人批准后由采购员直接采购。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接受订单后反馈至设计部和

生产部，由设计部针对订单及客户要求设计并细化后，会同生产部对生产所需的物资、人员等进行统筹安排，制定生产计划，组织产品生产。各生产车间严格按照工艺、图纸等作业文件控制生产过程，质检部根据产品质量标准及检验规程对生产过程进行质量控制，确保符合客户要求。

公司在水龙头生产的“电镀”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其他环节均由公司自行生产。公司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外部单位进行加工，以此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并对委托加工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把控。

报告期内，基于环保因素以及电镀工艺的特殊要求考虑，公司的水龙头产品在加工环节的“电镀”工艺采用外协加工的模式。公司外协厂商为宁波市镇海创业电镀有限公司。由于电镀工艺仅为水龙头加工的一道工序，因此外协加工成本很低，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发生的电镀成本分别为11.25万、12.56万和5.02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小；外协业务对于公司整体业务不具有重要性，公司对外协厂商也不存在依赖。

### （三）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装配式建筑、橱柜、浴室柜以及水龙头等。公司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其中装配式建筑主要为内销，销售半径以周边江苏、浙江、安徽等地区为主；橱柜、浴室柜和水龙头主要为外销，销售地区分布在澳洲、欧洲、美洲、非洲、东南亚等国家。装配式建筑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的政府部门和旅游开发公司等，该类客户多采用招投标的模式，公司销售人员主要通过政府采购网站获取信息、并参与客户招标来实现销售；橱柜、浴室柜和水龙头的下游客户主要为海外的贸易公司，公司销售人员主要通过线上平台、线下国内外展会等形式进行产品推广。公司产品销售定价完全参照市场价格确定，采取“随行入市”原则。

公司境外销售采取“直接销售”以及“贸易商买断式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结算币种为美元和欧元，以美元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橱柜、浴室柜以及水龙头等产品以出口为主，其中水龙头

产品全部销售至澳大利亚，橱柜和浴室柜主要销售至欧洲、非洲以及南美洲等地区的国家和澳大利亚，不存在对美国的销售，不受近期中美贸易关系变动的影 响。除美国外，中国与其他国家的经贸关系稳定，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存在重大的政治纠纷和动荡因素，未出现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与海外客户关系稳定，业务发展情况良好。

#### （四）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模式，专门成立研发部开展研发工作。公司研发部主要负责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专利申报等工作。公司重视研发规划制定、研发项目管理、研发资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及研发成果转化等体系建设方面工作，已逐步形成了一套成熟高效的研发和创新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专业领域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同时针对知识产权，公司采取与研发人员签署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等保护措施。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中的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产品（12101110）。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装配式建筑行业。

#### 2、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

主要监管部门/ 行业自律组织	部门职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国务院委托向全国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指导全国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等。
中国钢结构协会	调查研究钢结构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技术发展、市场变化；了解科研、设计、制造、施工、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总结、推广应用钢结构经验，向建设部和国家有关部门提出经济技术政策的建议。协助有关行政部门组织综合研究、联合攻关、制定推广技术措施、对标准、规程、规范提出建议和参与编制工作。开展咨询服务，提供国内外技术经济情报和市场信息。开展国内外有关钢结构的经济、技术交流、举办学术讨论会、科普讲座、组织培训、出国考察进修。接受政府部门的委托，完成钢结构行业管理方面的有关业务。编辑出版有关钢结构的情报资料、刊物等。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研究探讨中国建筑金属结构行业的改革和发展方向；根据国家建设事业的发展，提出本行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技术政策的建议；认真贯彻政府有关经济技术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政府部门制订、修订产品与工程技术标准；接受政府部门委托做好生产许可证、企业资质审查和产品质量认证的工作；承办政府部门委托的科技攻关工作，组织本行业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和新材料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公司所属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1	2009年1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建筑设计、建设、施工等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其设计、建设、施工的建筑物及构筑物采用节能、节水、节地、节材的技术工艺和小型、轻型、再生产品。
2	2011年7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	国家扶持建筑业的发展，支持建筑科学技术研究，提高房屋建筑设计水平，鼓励节约能源和保护环境，提倡采用先进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技术、先进设备、先进工艺、新型建筑材料和现代管理方式。
3	2016年2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	发展新型建造方式。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减少建筑垃圾和扬尘污染，缩短建造工期，提升工程质量；制定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完善部品部件标准，实现建筑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鼓励建筑企业装配式施工，现场装配；建设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力争用10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
4	2016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	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面积占城镇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15%以上；加快建筑业生产方式变革，推广绿色低碳建造方式，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积极推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建筑发展，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积极扩大装配式建筑应用规模，明确重点应用区域，提高应用比例；加快推动装配式建筑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基于网络的协同工作等信息技术应用。
5	2016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6-2020年建筑业信息化发展纲要》	加强信息化技术在装配式建筑中的应用。
6	2016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	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为积极推进地区，其余城市为鼓励推进地区，因地制宜发展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和现代木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同时，逐步完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监管体系，推动形成一批设计、施工、部品部件规模化生产企业，具有现代装配建造水平的工程总承包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企业以及与之相适应的专业化技能队伍。
7	2017年1月	国务院办公厅	《“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实施绿色建筑全产业链发展计划,推行绿色施工方式,推广节能绿色建材、装配式和钢结构建筑。
8	2017年2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坚持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推动建造方式创新,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和钢结构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不断提高装配式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改造中推广普及智能化应用,完善智能化系统运行维护机制,实现建筑舒适安全、节能高效。
9	2017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建设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培育设计、生产、施工一体化龙头企业;完善装配式建筑相关政策、标准及技术体系。积极发展钢结构、现代木结构等建筑结构体系。
10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	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20%以上,积极推进地区达到15%以上,鼓励推进地区达到10%以上;培育5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50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工程,建设3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科技创新基地,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
11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管理办法》	明确了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的认定标准,示范城市是指在装配式建筑发展过程中,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并在装配式建筑发展目标、支持政策、技术标准、项目实施、发展机制等方面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并按照本管理办法认定的城市。
12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管理办法》	明确了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认定标准,产业基地是指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较好的产业基础、技术先进成熟、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研发创新能力强、产业关联度大、注重装配式建筑相关人才培养培训、能够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的装配式建筑相关企业，主要包括装配式建筑设计、部品部件生产、施工、装备制造、科技研发等企业。

根据上述产业政策，我国针对装配式建筑产业的总体目标为：大力推广实施装配式建筑产业，力争在2025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

除国务院、住建部等在国家层面推出了多项促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的利好政策外，各地区也出台了多项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至2017年年末，已有北京、上海、浙江、江苏、海南等近30个直辖市及省政府出台了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如《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江苏省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等，进一步细化装配式建筑的地方标准，全面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地方发展态势，为绿色建筑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效的政策保障。

根据2016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指出，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全国划分为“重点推进、积极推进、鼓励推进”三类地区有重点地“自上而下”逐步推进：

- 1) 重点推进地区包括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20%；
- 2) 积极推进地区包括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15%；
- 3) 鼓励推进地区包括其余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10%。

三类地区在经济发展程度和房屋价格上呈降次分布，新增房地产需求较多的地区往往推进力度更大。为落实中央政策目标，各地方政府也已制定装配式建筑规模阶段性目标并同步出台若干政策法规鼓励推广。

截至目前，重点推进省市以及公司所在地安徽省关于装配式建筑的政策目标以及补贴政策如下：

重点推进省市	政策目标	补贴政策
北京市	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推进北京市建筑业转型升级。本市作为装配式建筑的重点推进地区之一，到2020年实现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以上的目标，使装配式建造方式成为本市重要建造方式之一	对于实施范围内的预制率达到50%以上、装配率达到70%以上的非政府投资项目予以财政奖励；对于未在实施范围的非政府投资项目，凡自愿采用装配式建筑并符合实施标准的，按增量成本给予一定比例的财政奖励，同时给予实施项目不超过3%的面积奖励；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等。 对绿色建筑标识项目给予财政奖励。在中央奖励资金基础上，对绿色建筑标识项目按建筑面积给予奖励资金。奖励标准为二星级标识项目22.5元/平方米，三星级标识项目40元/平方米
上海市	“装配式建筑是上海建筑业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要成为上海地区主要建设模式之一。”《规划》要求，上海外环线以内采用装配式建筑的新建商品住宅、公租房和廉租房项目100%采用全装修，实现同步装修和装修部品构配件预制化	对总建筑面积达到3万平方米以上，且预制装配率达到45%及以上的装配式住宅项目，每平方米补贴100元，单个项目最高补贴1000万元；对自愿实施装配式建筑的项目给予不超过3%的容积率奖励；装配式建筑外墙采用预制夹心保温墙体的，给予不超过3%的容积率奖励
广东省	要发展新型建造方式，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20%以上，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50%以上	在市建筑节能发展资金中重点扶持装配式建筑和BIM应用，对经认定符合条件的给予资助，单项资助额最高不超过200万。
江苏省	到2020年，全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将达到30%以上	项目建设单位可申报示范工程，包括住宅建筑、公共建筑、市政基础设施三类，每个示范工程项目补助金额约150~250万元；项目建设单位可申报保障性住房项目，按照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混凝土结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40%，钢结构、木结构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50%，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奖励300元，单个项目补助最高不超过1800

重点推进省市	政策目标	补贴政策
		万元/个。
浙江省	提出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路径：重点推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成品住宅这三大领域的发展。着力实施四大工程：重点城市示范工程、产业基地创建工程、龙头企业培育工程、项目建设推广工程	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装配式建筑的商品房，公积金贷款额度最高可上浮20%；对于装配式建筑项目，施工企业缴纳的质量保证金以合同总价扣除预制构件总价作为基数乘以2%费率计取，建设单位缴纳的住宅物业保修金以物业建筑安装总造价扣除预制构件总价作为基数乘以2%费率计取；容积率奖励等。
河北省	2020年全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20%以上，其中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不低于10%。同时，将培育2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市（县）、3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8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	优先保障用地；容积率奖励；退还墙改基金和散装水泥基金；增值税即征即退50%等。在2020年底以前，对新开工建设的城镇钢结构商品住宅和农村居民自建钢结构住房项目，项目所在地政府按照100元/平方米予以补贴。
安徽省	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15%；2025年力争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	企业扶持政策；专项资金；工程工伤保险费计取优惠政策；差别化用地政策，土地计划保障；利率优惠等。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网站

### 3、行业发展现状

所谓装配式建筑，是指将在工厂预制完成的部分或者所有构件运输到施工现场进行组装，再通过钢筋混凝土的搭接和浇筑等方式连接形成的具有实用性的建筑物，通俗的理解就是“拼积木”式的建筑。主要分类有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PC建筑）、钢结构、现代木结构等。与传统生产方式相比，装配式建筑具有标准化、一体化设计，设计施工一体化，装修建筑同步化，管理过程信息化等优点，近年来备受各界推崇。

装配式建筑的特点：

- 1) 大量的建筑部品由车间生产加工完成，构件种类主要有：外墙板、内墙板、叠合板、阳台、空调板、楼梯、预制梁、预制柱等。
- 2) 现场大量的装配作业，比原始现浇作业大大减少。

3) 采用建筑、装修一体化设计、施工，理想状态是装修可随主体施工同步进行。

4) 设计的标准化和管理的信息化，构件越标准，生产效率越高，相应的构件成本就会下降，配合工厂的数字化管理，整个装配式建筑的性价比会越来越高。

5) 符合绿色建筑的要求。

西方发达国家的装配式建筑经过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已经发展到了相对成熟、完善的阶段，日本、美国、澳大利亚、法国、瑞典、丹麦是最具典型性的国家：日本是率先在工厂中批量生产住宅的国家，美国注重住宅的舒适性、多样性和个性化，法国是世界上推行工业化建筑最早的国家。国外许多工业化程度高的发达国家都曾开发出各种装配式建筑专用体系，例如英国的L板体系、法国的预应力装配框架体系、德国的预制空心模板墙体系、美国的预制装配停车楼体系、日本的多层装配式集合住宅体系等。

装配式建筑的应用为现代工业技术的发展提供了安全、高效、定制化的建筑体系，受到各国的青睐。就装配式建筑在国内的发展来看，总体上来说起步较晚，相对于国外发达国家近百年的发展史，我国装配式建筑不过十几年的发展历程。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装配式建筑需求不断提升。自2013年以来，国家各相关部门纷纷出台相关政策，为装配式建筑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性的方向保障。装配式建筑行业在政策的推动下，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

2016年9月14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此后在《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中，在为装配式建筑发展提供政策方向指引的同时，有效的鼓励在城市发展建设过程中对装配式建筑的应用。

2017年3月23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管理办法》、《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管理办法》，《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相关政策，其中《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到2020年，

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20%以上，积极推进地区达到15%以上，鼓励推进地区达到10%以上。

除了国家政策方面的不断推进，我国装配式建筑行业本身也具有较好的需求前景，主要体现在：

1) 内在需求方面，相对于传统的建筑方式，装配式住宅具有节能减排、加快工程进度、降低建筑事故率、提升建筑品质等优点，对于建筑行业本身来说，装配式建筑技术的推广应用，既能提升效率，又有利于降低成本，内在技术替代需求潜力较大。

2) 从外在需求来看，国内房价高企，房地产调控已经成为政府部门的一大难题，但从近年来的调控成效来看并不理想，深层次的原因还在于供需脱节，过高的房价导致一大批刚性需求只能望房兴叹，而装配式建筑技术的应用将有望抑制房价的增长。另一方面，从各地的政策中也不难看出，保障性住房已经成为装配式建筑应用最广泛的领域，随着我国对保障性住房建设需求的不断增长，也将有助于行业未来的发展。

#### **4、行业的地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

##### **(1) 地域性**

从各地方项目地域分布情况来看，2016年度北京市和山东省装配式建筑项目较多，占全国装配式建筑项目的比重均为15%；其次是上海和江苏、浙江地区，项目占比分别是14%、13%和7%；湖北省装配式建筑项目占比为8%。综合来看，华东地区仍是我国装配式建筑项目最多的地区，仅上海、山东、江苏和浙江四省市项目占比就已经达到49%；2016年代表性地区装配式建筑项目情况占比如下：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 （2）周期性

装配式建筑行业的发展受到中国经济增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房地产、建筑产业等因素影响。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速和减速，国家对该行业的政策也在不断调整，国家出台鼓励发展的政策，加大对该行业的投入，该行业则会迎来快速发展；如果国家减少对该行业投入，则会导致该行业的增长速度放缓。因此，该行业的周期性较强。

## （3）季节性

受寒冷、高温等气候因素的影响，传统的建筑企业工程无法施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但是随着装配式建筑行业的产业化进程加快，预制构件均在工厂内制作完成，在施工过程中受气候因素影响较小，因此，本行业的季节性特征正在逐步消失。

## 5、行业上下游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主要为钢筋、水泥及木材等原材料供应行业。上游产业客户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供应充足，如果原材料价格发生波动，将直接影响行业的原材料采购成本。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工业建筑及设施、住宅、酒店及办公楼、道路及桥梁建设等行业；公司所处钢结构构件行业的发展必然与建筑行业的发展趋势紧密相连。作为建筑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未来建筑行业对预制钢结构构件的需求日益增加，建筑行业的持续发展必然对钢结构构件行

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如下：



##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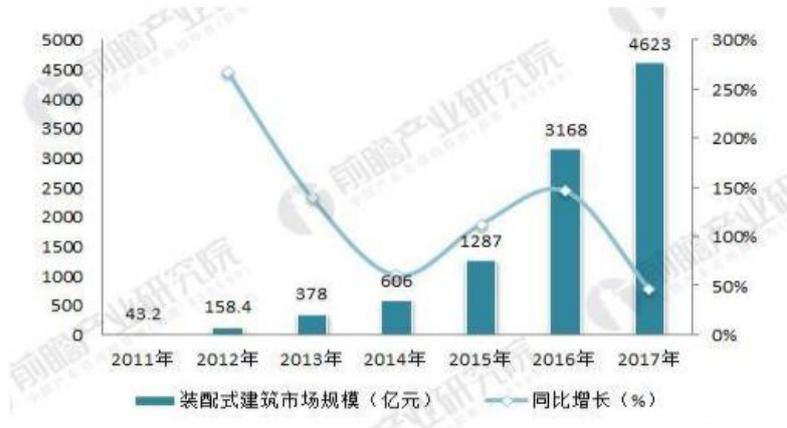
装配式建筑以其高效率、高精度、设计体系完整等一系列的优势使得其在全球范围内受到各个国家的高度重视。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在各国装配式建筑试用发展的影响下，2010年以来，全球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不断增加，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7.67%。2016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达到1,576亿美元，较上年同比增加31.88%，为全球稳定发展阶段增长较为迅速的一年。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1,950亿美元，较上年大幅增长20%以上。2010年至2017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变化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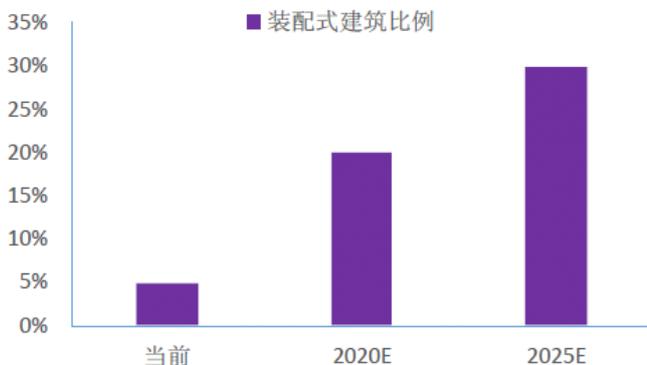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装配式建筑应用率的提升，我国装配式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2011年至2017年我国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由43.20亿元增加至4,62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7.89%。可见，在国家政策及建筑行业成本转型发展的推动下，装配式建筑的发展获得了较高的青睐。2011年至

2017年我国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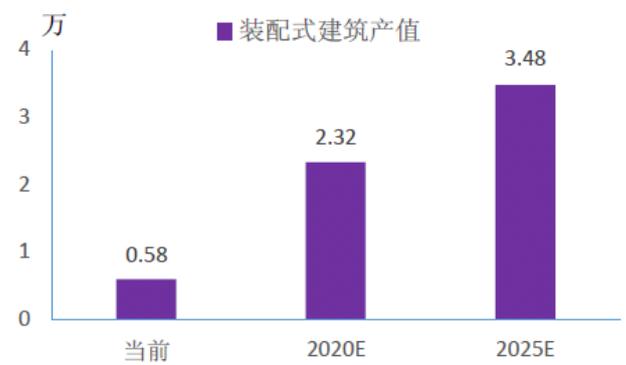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2016年在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而根据住建部的《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纲要》，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到20%以上，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30%以上，保障性安居工程采取装配式建造的比例达到40%以上。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比率30%以上。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保障性住房的全装修成品房面积比率达到50%以上。根据数据统计显示，目前我国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的比例大约在3%-5%，2015年，我国房屋建筑业产值约为11.6万亿，如果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比例要到20%，则装配式建筑产值将超过2.3万亿（不考虑行业增长），增涨约300%。



资料来源：住建部，联讯证券



资料来源：住建部，联讯证券

### （三）行业壁垒

## 1、设计壁垒

装配式建筑的先行环节是设计，总体系统设计能力对装配式建筑效果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需覆盖工程结构、机电、装饰等方面，资质要求高，研发过程复杂，具有一定程度的壁垒。

## 2、技术和研发周期壁垒

装配式建筑生产、运输、安装诸多环节，程序复杂，需要各环节之间协调配合，要求开发企业熟悉产业链并拥有磨合各环节的技术，这个过程需要经历较长的研发周期。国内部分建筑工业化企业现场施工采用引进的全装配式工艺，虽然该技术在国外已非常成熟，但由于技术本身较为复杂且在国内还处于探索及推广阶段，其运用超出目前国内建筑企业现有施工技术水平，导致实施难度大，成本高。此外，还有一些国外先进工艺技术不符合国内现行建筑要求规范，短期内难以在国内实现市场化推广，因此技术和研发周期构成装配式建筑的壁垒之一。

## 3、产业化制造与管理壁垒

装配式建筑企业要实现规模化制造，不仅需要掌握核心技术，还需要对成品率、生产成本、模具多元化、生产设备整装效率、生产调试、库存管理等具有较好把控力，在系统性运营和生产统筹上应具备丰富的经验，把传统建筑方式的低水平、粗放的施工转化为高效的、集约化的工业精细制造，这也是众多企业规模化生产活动受阻的重要原因。因此，企业的产业化制造与管理能力构成市场的进入壁垒之一。

## 4、生产设备壁垒

装配式建筑所需建筑构件部品及施工模具要求实现高精度度，因此对生产设备的质量和性能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目前国际上工业化建筑产品的生产装备主要产自日、德、荷等地，受产能所限，设备供应商对我国企业的设备定制需求响应需2-3年，且价格昂贵，同时我国企业使用进口设备生产的经验不足，因此生产设备也构成了实现建筑工业化的壁垒。

## 5、资金成本壁垒

上述设计、技术研发、设备采购、产业化制造与管理等环节均需投入大量资金。拿预制混凝土结构为例，国内建设一个年产50万平米PC预制件的工厂，投资规模约在1亿元左右。由于PC预制件的运输成本高昂，产品运输半径大约200公里左右。因此，当企业寻求增长、扩大产能时，往往需在各地布局设点进行大量工程建设，投入大量资金，构成企业发展的资金壁垒。

#### （四）影响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及基本风险

##### 1、有利因素

###### （1）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等一系列产业政策，明确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加快建筑业生产方式变革，推广绿色低碳建造方式，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积极推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建筑发展，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积极扩大装配式建筑应用规模，明确重点应用区域，提高应用比例；加快推动装配式建筑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基于网络的协同工作等信息技术应用。

除国务院、住建部等在国家层面推出了多项促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快速发展的利好政策外，各地区也出台了多项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至2017年年末，已有北京、上海、浙江、江苏、海南等近30个直辖市及省政府出台了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如《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江苏省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等，进一步细化装配式建筑的地方标准，全面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地方发展态势，为绿色建筑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效的政策

保障。

## **(2) 优势明显**

装配式建筑相对于传统的建筑方式，首先是建造的速度快，工厂流水化的作业效率远远高于工人现场施工的速度；标准化的生产，更能提高装配构建的安全等级；受气候条件的影响比较小，工时少且减少现场的浇筑等作业，环保不扰民。

## **(3) 大数据**

在大数据的概念下，利用BIM建立数据模型，从设计方案、建设需求、工程运营等方面进行管理和优化，装配式建筑的标准化与数据化，更便于管理与操作。而在工程设计上，它也更加贴合现在比较火热的VR装修概念。

## **(4) 钢结构建筑的应用日益普及，作为最环保、最成熟的装配式建筑将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自国务院发布推行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以来，减少资源消耗、注重节能环保、推广绿色建筑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建筑工业化和装配化的发展就是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实施的重要方式，钢结构建筑的工厂化生产和装配式施工的特点使其成为了最环保、最成熟的绿色建筑之一，这几年来得到了大力的推广和应用，未来的市场前景也将越来越广阔。钢结构建筑相比较传统建筑方式具有明显的优点：一是钢结构建筑可实现钢构件及配套围护结构的构件工厂标准化生产，品质容易保证，自重轻现场可装配化施工节省人工且安全环保；二是大幅降低染尘、噪音污染以及资源消耗，钢材可回收与再生，减少建筑垃圾，并可作为国家战略资源储备；三是钢结构“高大轻强”的特点，易于建造高层建筑、大跨度建筑等结构复杂的工程，提高土地使用率及户内得房率；四是抗震性能好，结构更安全，借鉴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的经验，抗震性能卓越的钢结构、轻质材料等各种最先进的防震手段将在未来住宅及公共建筑中被广泛应用。

## **2、基本风险**

### **(1) 处于起步阶段**

装配式建筑前期投资成本高；规模化生产未成形，成本优势没有；市场的接受程度让人生疑，毕竟很多国人的思想理念，还是依赖经验与以传统为导向。

## （2）与国外差距大

日本在1968年提出了装配式住宅的理念，美国在1976年通过了国家工厂化住宅建造及安全法案，德国则是在近年来不断刷新装配式住宅标准更新的速度。与国外几十年的技术发展相比，国内的标准制定稍显滞后，审核与监督也不完善。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主营业务集装配式建筑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公司产品出口澳洲、欧美、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自2015年在国内市场推出装配式中高端旅游度假酒店用房至今，公司已建成各类旅游酒店别墅、新型木屋、接待中心、3A旅游厕所等二十多个项目。公司组建了完善的研发设计团队、生产技术团队、安装团队和销售团队，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基础。通过近几年装配式建筑项目经验的积累，公司技术已逐步趋于成熟，加之家居产品配套的优势，公司业务特色显著。2016年11月，公司荣膺“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称号，意味着公司在装配式建筑行业领域的表率地位；2017年4月，公司获得国家叁级建筑总承包资质；同时，公司已取得2项发明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发明专利在申请，公司业务正稳步发展中。

###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注册资本8,866万元，位于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华路。公司主要从事竹塑、木塑型材及制品、木塑集成房屋、木塑室内装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
浙江长兴天鑫钢结构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注册资本800万元，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画溪街道城南路78号。公司主要从事钢结构集成体系建筑生产、安装，木屋销售、安装。

杭州晨基住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位于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经六路 2166 号。公司主要从事生态公共卫生间的研发、设计和生产。
上海钢之杰钢结构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注册资本 3,280 万元，位于上海市宝山区罗宁路 1309 号。公司主要从事预制金属屋墙面和楼承板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3、公司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研发规划制定、研发项目管理、研发资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及研发成果转化等体系建设方面工作，已逐步形成了一套成熟高效的研发和创新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专业领域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2项发明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2项发明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在申请中。公司自主研发的可移动墙板系统和楼板系统解决了普通楼板系统现场工作量大、施工技术要求高等问题，出厂制作完成后即为完整的产品，现场只需进行拼装，不需要加工制作，且不产生建筑垃圾，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移动房屋的防风抗震能力，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

#### (2) 品牌优势

自2015年在国内市场推出装配式中高端旅游度假酒店用房至今，公司已建成各类旅游酒店别墅、新型木屋、接待中心、3A旅游厕所等二十多个项目；2016年11月，公司荣膺“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称号，意味着公司在装配式建筑行业领域的表率地位。在国家政策支持的良好发展环境中，公司通过自身的努力创新、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售后服务，逐步提升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并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 (3) 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较多的优质客户。公司组建了完善的国内外销售团队，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始终坚持“客户第一”的原则，市场开发人员通过线上平台、线下国内外展会等

形式积极进行产品推广；同时借助优质客户在各行业的影响，开发潜在客户，不断扩大和强化公司的资源优势，进一步稳固公司在市场内的地位。除了国内市场，公司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产品出口澳洲、欧美、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公司装配式建筑的海外市场推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4、公司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有待拓展**

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依赖于自身的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但由于公司自身规模相对较小且资本实力有限，公司融资渠道狭窄，资金来源有限，并由此制约了优秀人才的引进、产品和技术的创新以及市场的进一步开发，从而降低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 **（2）人才队伍有待加强**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业务的不断拓展，对公司的研发、销售和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待大量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销售和管理人员的加入。如果公司要提高自身的竞争力，保持长期的高速发展，就必须采取多种措施吸引优秀的研发、销售、管理等方面的人才，同时对已有人员加强相应的培训。

####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分析如下：

##### **1、经营业绩方面**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07.46万元、2,254.44万元和1,201.3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4.71%、86.40%和99.87%，主营业务明确且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呈逐步上升趋势，其中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49.55%，2018年1-6月（年化）较2017年度同比增加6.57%，逐年呈增长趋势，主要装配式建筑业务规模增长较快所致。公司从2016年开始大力拓展装配业务开始，已取得长兴旅游集团的多套旅游度假别墅项目以及其他民营度假区别墅项目；随

着各地“厕所革命”工作的开展，公司先后取得潍坊滨海生态林场、衢州地区以及金华浦江地区、宁波地区多个装配式公厕项目，同时公司澳大利亚市场拓展已初见成效，部分订单已经基本确定；根据公司提供的未审财务数据以及期后订单情况，公司期后已执行完毕或正在执行的装配式建筑项目合同金额为1,917.38万元，正在洽谈的项目金额为1000万元左右，卫浴橱柜等配套产品已经确定的订单金额42.20万美元，业务拓展情况良好。

## 2、盈利能力方面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综合毛利率（%）	34.17	31.01	19.59
净资产收益率（%）	-1.95	12.41	-9.29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59%、31.01%和34.17%，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呈较大幅度的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占比逐步提升所致，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22%、46.41%和72.28%，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8.55万元、99.09万元和-26.35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29%、12.41%和-1.95%。报告期内，2017年度公司从亏损转为盈利，主要系（1）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快速增长所致，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现收入1,211.08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92.26%，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公司2017年度盈利能力大幅度提升；2018年1-6月，公司亏损-26.79万元，主要系2018年公司为拓展新业务以及挂牌新三板导致期间费用较高所致。未来随着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市场拓展深入开展，市场规模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

和技术水平得以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稳定、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 3、资金方面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1,430.64	1,949.98	1,498.55
营业收入（万元）	1,202.89	2,609.35	2,017.76
占比（%）	118.93	74.73	7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60	-517.70	-1,022.92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销售规模保持一致，公司销售回款及时，应收账款转化为现金的能力较强。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仅为50.85%，长期偿债能力较强；目前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通过抵押担保等方式获取的银行信贷额度合计2200万元左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1200.万元，尚有较大额度的信贷额度可以周转使用。

除经营资金积累、债务融资外，公司通过股权融资的方式已经取得良好的成果，报告期后已引进外部投资金额780万元，预计挂牌后会有潜在的投资者进一步对公司进行投资。

### 4、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主营业务集装装配式建筑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自2015年在国内市场推出装配式中高端旅游度假酒店用房至今，公司已建成各类旅游酒店别墅、新型木屋、接待中心、3A旅游厕所等二十多个项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如下竞争优势：

#### ①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研发规划制定、研发项目管理、研发资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及研发成果转化等体系建设方面工作，已逐步形成了一套成熟高效的研发和创新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专业领域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2

项发明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2项发明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在申请中。公司自主研发的可移动墙板系统和楼板系统解决了普通楼板系统现场工作量大、施工技术要求高等问题，出厂制作完成后即为完整的产品，现场只需进行拼装，不需要加工制作，且不产生建筑垃圾，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移动房屋的防风抗震能力，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

## ②品牌优势

自2015年在国内市场推出装配式中高端旅游度假酒店用房至今，公司已建成各类旅游酒店别墅、新型木屋、接待中心、3A旅游厕所等二十多个项目；2016年11月，公司荣膺“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称号，意味着公司在装配式建筑行业领域的表率地位。在国家政策支持的良好发展环境中，公司通过自身的努力创新、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售后服务，逐步提升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并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 ③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较多的优质客户。公司组建了完善的国内外销售团队，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始终坚持“客户第一”的原则，市场开发人员通过线上平台、线下国内外展会等形式积极进行产品推广；同时借助优质客户在各行业的影响，开发潜在客户，不断扩大和强化公司的资源优势，进一步稳固公司在市场内的地位。除了国内市场，公司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产品出口澳洲、欧美、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公司装配式建筑的海外市场推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5、产业政策方面

### （1）行业政策

自2012年以来，国家各相关部门纷纷出台相关政策，为装配式建筑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性的方向保障。装配式建筑行业在政策的推动下，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近年来我国密集推出了多项促进装配式建筑业务发展的产业政策，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1	2016年2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	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减少建筑垃圾和扬尘污染，缩短建造工期，提升工程质量；制定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完善部品部件标准，实现建筑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鼓励建筑企业装配式施工，现场装配；建设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力争用10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
2	2016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	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面积占城镇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15%以上；加快建筑业生产方式变革，推广绿色低碳建造方式，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
3	2016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	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为积极推进地区，其余城市为鼓励推进地区，因地制宜发展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和现代木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同时，逐步完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监管体系，推动形成一批设计、施工、部品部件规模化生产企业，具有现代装配建造水平的工程总承包企业以及与之相适应的专业化技能队伍。
4	2017年1月	国务院办公厅	《“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实施绿色建筑全产业链发展计划，推行绿色施工方式，推广节能绿色建材、装配式和钢结构建筑。
5	2017年2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坚持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推动建造方式创新，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和钢结构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不断提高装配式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改造中推广普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及政策	主要内容
				及智能化应用，完善智能化系统运行维护机制，实现建筑舒适安全、节能高效。
6	2017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建设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培育设计、生产、施工一体化龙头企业；完善装配式建筑相关政策、标准及技术体系。积极发展钢结构、现代木结构等建筑结构体系。
7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	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其中重点推进地区达到20%以上，积极推进地区达到15%以上，鼓励推进地区达到10%以上；培育5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50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示范工程，建设30个以上装配式建筑科技创新基地，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
8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管理办法》	明确了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的认定标准，示范城市是指在装配式建筑发展过程中，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并在装配式建筑发展目标、支持政策、技术标准、项目实施、发展机制等方面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并按照本管理办法认定的城市。
9	2017年3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管理办法》	明确了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认定标准，产业基地是指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较好的产业基础、技术先进成熟、研发创新能力强、产业关联度大、注重装配式建筑相关人才培养培训、能够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的装配式建筑相关企业，主要包括装配式建筑设计、部品部件生产、施工、装备制造、科技研发等企业。

根据上述产业政策，我国针对装配式建筑产业的总体目标为：大力推广实施装配式建筑产业，力争在2025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

除国务院、住建部等在国家层面推出了多项促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快速发展的利好政策外，各地区也出台了多项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至2017年年末，已有北京、上海、浙江、江苏、海南等近30个直辖市及省政府出台

了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的地方性政策文件，如《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江苏省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等，进一步细化装配式建筑的地方标准，全面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地方发展态势，为绿色建筑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效的政策保障。

根据2016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指出，到2020年，全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15%以上，全国划分为“重点推进、积极推进、鼓励推进”三类地区有重点地“自上而下”逐步推进：

1) 重点推进地区包括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20%；

2) 积极推进地区包括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15%；

3) 鼓励推进地区包括其余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须达10%。

三类地区在经济发展程度和房屋价格上呈降次分布，新增房地产需求较多的地区往往推进力度更大。为落实中央政策目标，各地方政府也已制定装配式建筑规模阶段性目标并同步出台若干政策法规鼓励推广。

截至目前，重点推进省市以及公司所在地安徽省关于装配式建筑的政策目标以及补贴政策如下：

重点推进省市	政策目标	补贴政策
北京市	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推进北京市建筑业转型升级。本市作为装配式建筑的重点推进地区之一，到2020年实现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以上的目标，使装配式建造方式成为本市重要建造方式之一	对于实施范围内的预制率达到50%以上、装配率达到70%以上的非政府投资项目予以财政奖励；对于未实施范围的非政府投资项目，凡自愿采用装配式建筑并符合实施标准的，按增量成本给予一定比例的财政奖励，同时给予实施项目不超过3%的面积奖励；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等。 对绿色建筑标识项目给予财政奖励。在中央奖励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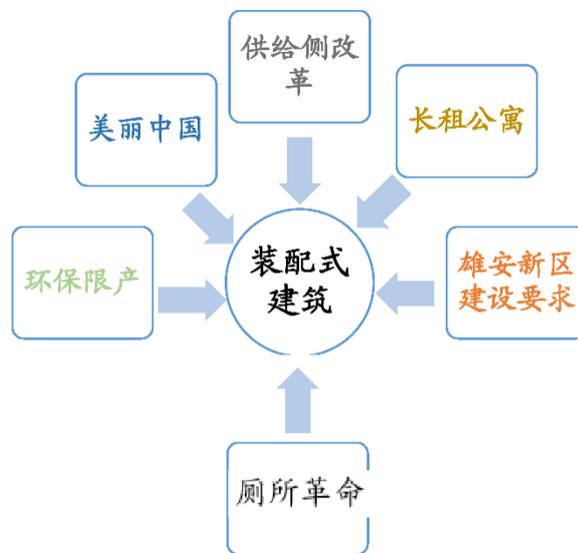
重点推进省市	政策目标	补贴政策
		基础上,对绿色建筑标识项目按建筑面积给予奖励资金。奖励标准为二星级标识项目22.5元/平方米,三星级标识项目40元/平方米
上海市	“装配式建筑是上海建筑业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要成为上海地区主要建设模式之一。”《规划》要求,上海外环线以内采用装配式建筑的新建商品住宅、公租房和廉租房项目100%采用全装修,实现同步装修和装修部品构配件预制化	对总建筑面积达到3万平方米以上,且预制装配率达到45%及以上的装配式住宅项目,每平方米补贴100元,单个项目最高补贴1000万元;对自愿实施装配式建筑的项目给予不超过3%的容积率奖励;装配式建筑外墙采用预制夹心保温墙体的,给予不超过3%的容积率奖励
广东省	要发展新型建造方式,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20%以上,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50%以上	在市建筑节能发展资金中重点扶持装配式建筑和BIM应用,对经认定符合条件的给予资助,单项资助额最高不超过200万。
江苏省	到2020年,全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将达到30%以上	项目建设单位可申报示范工程,包括住宅建筑、公共建筑、市政基础设施三类,每个示范工程项目补助金额约150~250万元;项目建设单位可申报保障性住房项目,按照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混凝土结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40%,钢结构、木结构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50%,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奖励300元,单个项目补助最高不超过1800万元/个。
浙江省	提出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路径:重点推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成品住宅这三大领域的发展。着力实施四大工程:重点城市示范工程、产业基地创建工程、龙头企业培育工程、项目建设推广工程	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装配式建筑的商品房,公积金贷款额度最高可上浮20%;对于装配式建筑项目,施工企业缴纳的质量保证金以合同总价扣除预制构件总价作为基数乘以2%费率计取,建设单位缴纳的住宅物业保修金以物业建筑安装总造价扣除预制构件总价作为基数乘以2%费率计取;容积率奖励等
河北省	2020年全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20%以上,其中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不低于10%。同时,将培育2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2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市(县)、3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80个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	优先保障用地;容积率奖励;退还墙改基金和散装水泥基金;增值税即征即退50%等。在2020年底以前,对新开工建设的城镇钢结构商品住宅和农村居民自建钢结构住房项目,项目所在地政府按照100元/平方米予以补贴
安徽省	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15%;2025年力争装	企业扶持政策;专项资金;工程工伤保险费计取优惠政策;差别化用地政策,土地计划保障;利率优惠等。

重点推进省市	政策目标	补贴政策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网站

## （2）关联产业方面

除上述国家及地方政策推动装配式建筑产业的快速良性发展外，另有多方面的产业主题催化装配式建筑的发展，具体如下：



1) 环保限产和美丽中国：2017年8月，环保部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明确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15%以上，重污染天数同比下降15%以上，十九大报告也提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的口号。由于装配式建筑相比传统能极大降低污染和资源浪费，加速提高装配式建筑渗透率有助于环保考核目标实现及美丽中国主题的贯彻；

2) 长租公寓主题：2016年以来，租赁行业密集出台利好政策。2016年6月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若干意见》首次允许将商业用房等改建为租赁住房，并且给予相关优惠政策支持。2017年7月，九部委联合发文，明确要求各地要搭建住房租赁交易平台，并且选取12个城市为试点单位，加快发展租房租赁市场。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

加快培育住房租赁市场，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一系列政策加码促进租房租赁市场发展，推动长租公寓的兴起。在建设成本与效率方面，装配式建筑施工周期短，规模化生产等特点与长租公寓等租赁住房建设天然契合。2017年7月以来，湖北、山东省要求全省新建公共租赁住房全部实施装配式建筑，上海、南京等地更是将租赁土地出让与装配式建筑覆盖比例绑定，装配式建设进一步受益长租公寓主题；

3) 供给侧改革：推广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可部分替代传统混凝土建筑，也有利于实现钢铁、水泥、建材等行业去产能目标，支援供给侧改革；

4) 雄安新区建设需求：2017年4月1日，中央提出建设国家级新区—雄安新区，新区建筑装配式建筑占比将达80%-90%，这又为装配式建筑的推广与发展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5) 厕所革命：2015年至今，习近平总书记就“厕所革命”工作作出多次指示；2015年1月，国家旅游局局长李金早在全国旅游工作会议上表示，从2015年开始，将用三年时间，通过政策引导、资金补助、标准规范等手段持续推进“旅游厕所革命”；作为公共建筑，要节能环保，因此装配式建筑已经作为多地“厕所革命”工作的首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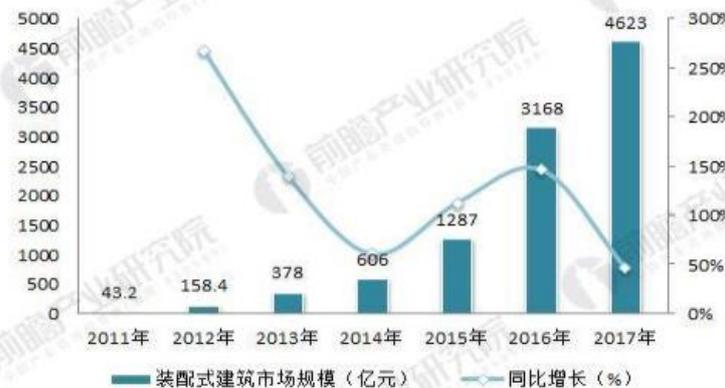
## 6、市场发展现状以及未来发展前景

装配式建筑以其高效率、高精度、设计体系完整等一系列的优势使得其在全球范围内受到各个国家的高度重视。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在各国装配式建筑试用发展的影响下，2010年以来，全球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不断增加，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7.67%。2016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达到1,576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31.88%，为全球稳定发展阶段增长较为迅速的一年。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1,950亿美元，较上年大幅增长20%以上。2010年至2017年全球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变化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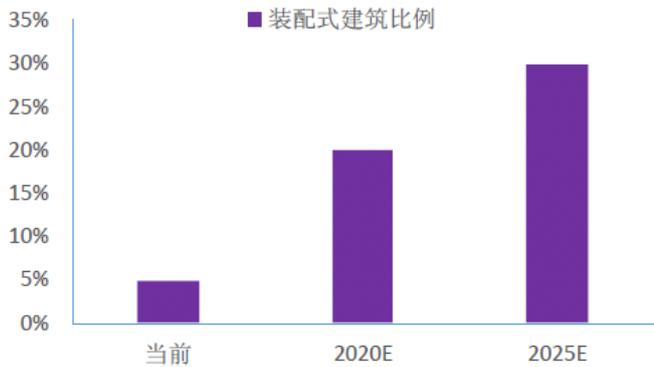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装配式建筑应用率的提升，我国装配式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2011年至2017年我国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由43.20亿元增加至4,62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7.89%。可见，在国家政策及建筑行业成本转型发展的推动下，装配式建筑的发展获得了较高的青睐。2011年至2017年我国装配式建筑的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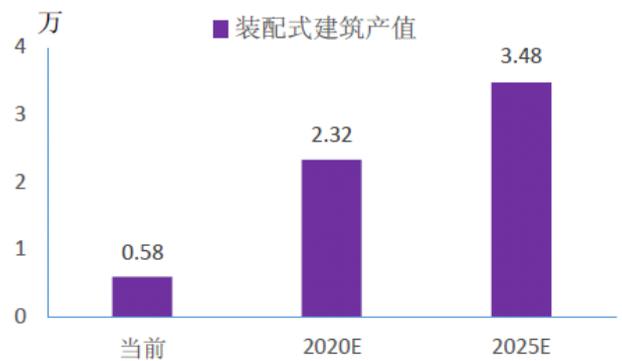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2016年在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而根据住建部的《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纲要》，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到20%以上，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30%以上，保障性安居工程采取装配式建造的比例达到40%以上。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比率30%以上。直辖

市、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保障性住房的全装修成品房面积比率达到50%以上。根据数据统计显示，目前我国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的比例大约在3%-5%，2015年，我国房屋建筑业产值约为11.6万亿，如果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比例要到20%，则装配式建筑产值将超过2.3万亿（不考虑行业增长），增涨约300%。



资料来源：住建部，联讯证券



资料来源：住建部，联讯证券

## 7、未来发展规划

**产品定位：**国内以旅游度假别墅、住宅式别墅等高端产品为主。

**生产经营方面：**以安徽广德作为生产基地，服务以江浙皖地区作为重点市场区域，逐步向外拓展；未来拟在海南设立生产基地，大力拓展海南旅游市场的产品需求。

**市场开发方面：**前期以江浙皖作为重点开发区域，未来拟重点拓展海南以及新疆地区的旅游市场；同时依托多年的外贸优势，重点拓展澳洲、南美以及东南亚地区的旅游及住宅产品市场。

综上所述，从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情况、盈利能力、资金筹集能力、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产业政策支持情况以及市场需求方面分析，公司所处市场空间较大、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的资金实力以及竞争优势能够良好的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历次变更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2次。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很短，三会事项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执行意识仍待进一步提高。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规模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三）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公司、公司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以及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的情形。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以及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的情形。

### 四、公司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情况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以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已独立取得了各项业务所要求的资质证书，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独立对外开展业务，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均正在办理相关资产产权的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聘；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

权。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纳税。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1	盛大咨询	1,000.00	广告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会计咨询。	无实际经营业务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 13.85% 的股份
2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机械设备、计算机、现代办公设备、金属材料（专营除外）、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专营外）、橡胶制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农业开发，旅游业开发，汽车配件、蓄电池、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品、酒类批发及零售。	进出口贸易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3	ASE AUSTRALIA PTY.LTD.	180.01 万澳元	水龙头等产品的销售	水龙头等产品的销售	实际控制人盛雄及潘伟力控制的企业
4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轴承及轴承零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轴承及轴承零件的销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5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汽车刹车片、离合器、减震器、减震器衬套、轴承配件等汽车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汽车刹车片、离合器、减震器、减震器衬套、轴承配件等汽车部件的销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6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300.00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蓄电池。	建材销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经营范围：生产预制钢结构房屋、集装箱房、复合材料度假别墅、拖挂车房、装配式住宅、模块化住宅、装配式商业用房、岗亭、装配式厕所（室内建筑配套装配式卫生间、移动厕所、绿色环保厕所等）、房车设备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生产、加工和销售自产浴室配件、橱柜等卫浴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以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盛大咨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进行股权激励所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以及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轴承及轴承零件的销售，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刹车片、离合器、减震器、减震器衬套、轴承配件等汽车部件的销售，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材销售，除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外，上述其他关联方公司均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实质性差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ASE AUSTRALIA PTY.LTD.（以下简称“ASE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澳大利亚设立的销售公司，报告期内ASE公司主要从事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

产品的销售业务，其中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产品的销售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存在重叠，但ASE公司不存在上述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不存在产品技术上的竞争或利益关系；而且ASE公司的销售区域均在澳大利亚地区，未与辰泰股份的销售市场存在重合，未产生任何市场竞争行为，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行为。为避免与辰泰股份经营业务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行为，ASE公司承诺：“待辰泰股份澳大利亚子公司设立完成后，本公司仅从事水龙头产品的销售业务，不再从事装配式建筑和卫浴橱柜等任何与辰泰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虽然ASE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合，但其实际经营的业务在业务定位、产业链结构、客户类型和客户分布等方面均存在着较大的差异，能够进行明显区分。为解决与ASE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2018年10月，公司已停止水龙头业务，并将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存货以及机器设备等资产按照评估价值转让给关联方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之后，公司只经营装配式建筑以及卫浴橱柜等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不再经营水龙头业务。为保证公司在澳大利亚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已于10月17日注册了澳大利亚子公司辰泰（澳大利亚）有限公司（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Ltd.），未来公司在澳大利亚的业务将由子公司经营。

公司上述关联方公司均出具了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对各自从事的业务和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形进行了说明和确认。同时，公司全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确认不存在自营、与他人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亦不存在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未发生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情况。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全体股东及董监高出具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辰泰股份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辰泰股份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辰泰股份股份期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辰泰股份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辰泰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辰泰股份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二、如辰泰股份认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辰泰股份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愿意并将督促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或权益转让给辰泰股份或无关联第三方，辰泰股份享有优先购买权。如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辰泰股份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辰泰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辰泰股份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优先给予辰泰股份，以确保辰泰股份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三、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获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辰泰股份所有；如因此给辰泰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及时、足

额赔偿辰泰股份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资金往来，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并未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公司已积极对资金拆借事项进行规范清理，并且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继续发生。截至公司挂牌申请日，关联方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不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根据《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防止占用公司资金、违规提供担保的承诺》，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盛雄	董事长、总经理	7,815,580	2,429,473	51.10
潘伟力	副董事长	7,507,880	-	37.45
盛挺	董事	-	-	-
张永升	董事、副总经理	-	-	-
郑慧珍	董事	-	83,296	0.42
盛利华	监事会主席	-	83,296	0.42
盛尚兵	监事	-	27,765	0.14
汪燕	职工代表监事	-	5,553	0.03
周梁	董事会秘书	-	83,296	0.42
李翔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	15,323,460	2,712,679	89.98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宋海风	500,000	-	2.49	董事张永升配偶
张媛	500,000	-	2.49	董事张永升女儿
合计	1,000,000	-	4.98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盛雄与副董事长潘伟力系夫妻关系，董事盛挺系盛雄与潘伟力夫

妇的女儿，公司监事盛尚兵为公司董事长盛雄侄子，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 的重要承诺

####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避免、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 3、公司与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除了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外，未与其签署其他协议。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盛雄	董事长、 总经理	盛大咨询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 13.85% 的股份
		杭州浩索超声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持股 45% 的企业
潘伟力	副董事长	海南中辰旅业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ASE AUSTRALIA PTY.LTD.	总经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持股 45%，潘伟力持股 30% 的企业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潘伟力持股 25.00% 的企业
盛挺	董事	ASE AUSTRALIA PTY.LTD.	经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持股 45%，潘伟力持股 30% 的企业

张永升	董事、副总经理	-	-	-
郑慧珍	董事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盛利华	监事会主席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盛尚兵	监事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汪燕	职工代表监事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周梁	董事会秘书	-	-	-
李翔	财务负责人	-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

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竞业禁止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 1、董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董事会，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为盛雄、潘伟力以及盛秀芬，其中盛雄担任董事长，潘伟力担任副董事长；2016年3月2日至2018年6月19日，公司董事为盛雄、潘伟力以及盛利华，其中盛雄担任董事长，潘伟力担任副董事长；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盛雄、潘伟力、盛挺、张永升及郑慧珍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并选举盛雄为董事长，潘伟力为副董事长；董事会成员的任期为3年，自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2、监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为刘韵，2016年11月18日至2018年6月19日，公司监事为汪燕。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盛利华、琚萍萍为公司监事；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盛尚兵和汪燕为职工代表监事，4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选举盛利华为监事会主席；监事会成员的任期为3年，自股份公

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2018年9月29日，监事琚萍萍离职，公司监事会由盛利华、盛尚兵和汪燕三人组成，其中盛利华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有总经理，由盛雄担任，未设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由董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盛雄为总经理，张永升为副总经理，周梁为董事会秘书，李翔为财务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3年，自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系因股权变更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而发生，变更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变动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审计意见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以及2018年1-6月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天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8）766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05,855.91	877,294.96	279,006.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470,166.10	15,044,225.42	7,719,852.82
预付款项	795,899.07	988,169.66	424,335.58
其他应收款	1,018,062.08	4,784,158.12	16,219,754.72
存货	5,111,700.76	6,712,165.68	5,064,998.16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资产	83,963.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185,647.84</b>	<b>28,406,013.84</b>	<b>29,707,947.71</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658,490.26	9,460,643.40	9,613,071.40
在建工程	1,328,819.95	523,460.96	311,091.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766,577.54	2,812,069.03	2,903,051.9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10,922.8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4,284.47	1,226,712.35	1,592,07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169,095.08</b>	<b>14,022,885.74</b>	<b>14,419,292.71</b>
<b>资产总计</b>	<b>37,354,742.92</b>	<b>42,428,899.58</b>	<b>44,127,240.4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2,200,000.00	12,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96,914.65	7,814,258.35	6,034,391.02
预收款项	631,421.48	744,114.41	1,913,908.84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891,409.36	1,298,847.60	976,848.33
应交税费	151,183.77	1,627,357.91	765,926.72
其他应付款	122,733.35	10,119,766.91	14,552,537.1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993,662.61</b>	<b>33,804,345.18</b>	<b>36,743,612.0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8,993,662.61</b>	<b>33,804,345.18</b>	<b>36,743,612.0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100,000.00	15,561,003.19	15,561,003.19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37,556.35	6,389,454.49	6,139,454.49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3,523.96	-13,325,903.28	-14,316,829.3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8,361,080.31</b>	<b>8,624,554.40</b>	<b>7,383,628.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7,354,742.92</b>	<b>42,428,899.58</b>	<b>44,127,240.42</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028,916.49</b>	<b>26,093,539.21</b>	<b>20,177,640.74</b>
减：营业成本	7,918,915.16	18,003,033.29	16,225,202.05
税金及附加	458,415.19	786,147.59	898,412.49
销售费用	633,776.92	984,366.63	1,190,406.71
管理费用	2,432,890.16	3,389,663.23	2,454,272.17
研发费用	143,573.41	1,107,667.34	339,568.02
财务费用	358,850.53	1,138,741.39	903,494.42
其中：利息费用	348,482.13	771,371.47	831,395.46
利息收入	-1,403.01	-2,006.06	-1,196.13
资产减值损失	176,771.94	517,150.70	89,275.58
加：其他收益	280.00	1,177,107.84	263,133.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34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45.5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3,996.82</b>	<b>1,343,876.88</b>	<b>-295,511.77</b>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2,208.90	13,063.34	11,969.98
减：营业外支出	49,258.29	648.58	60,062.4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b>	<b>-141,046.21</b>	<b>1,356,291.64</b>	<b>-343,604.20</b>
减：所得税费用	122,427.88	365,365.59	241,854.3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63,474.09</b>	<b>990,926.05</b>	<b>-585,458.53</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474.09	990,926.05	-585,458.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63,474.09</b>	<b>990,926.05</b>	<b>-585,458.53</b>
<b>七、每股收益：</b>			
1、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2、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注1：由于截至2017年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有限公司阶段以实收资本模拟计算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06,407.38	19,499,755.54	14,985,45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231.27	1,628,557.76	366,608.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871.45	1,042,813.92	64,812.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152,510.10</b>	<b>22,171,127.22</b>	<b>15,416,874.2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1,766.93	16,859,350.98	18,161,40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4,405.10	5,062,101.65	3,655,643.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7,655.02	1,468,432.97	1,972,09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704.68	3,958,239.33	1,856,948.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358,531.73</b>	<b>27,348,124.93</b>	<b>25,646,087.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6,021.63</b>	<b>-5,176,997.71</b>	<b>-10,229,213.0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21,575.70	24,000,079.48	7,531,516.1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121,575.70</b>	<b>24,000,079.48</b>	<b>9,521,516.1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6,080.86	1,127,968.31	900,919.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7,928.00	11,682,268.69	10,288,759.4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714,008.86</b>	<b>12,810,237.00</b>	<b>11,189,678.6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07,566.84</b>	<b>11,189,842.48</b>	<b>-1,668,162.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2,500,000.00	1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3,000.00	27,917,924.70	21,547,655.9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863,000.00</b>	<b>40,667,924.70</b>	<b>36,547,655.9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	12,800,000.00	1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628.34	772,355.06	835,234.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7,355.92	32,510,125.88	9,080,096.9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235,984.26</b>	<b>46,082,480.94</b>	<b>24,415,331.4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2,984.26</b>	<b>-5,414,556.24</b>	<b>12,132,324.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28,560.95</b>	<b>598,288.53</b>	<b>234,948.9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294.96	279,006.43	44,057.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05,855.91</b>	<b>877,294.96</b>	<b>279,006.43</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8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61,003.19	-	-	-	6,389,454.49	-	-	-	-	-13,325,903.28	8,624,55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61,003.19	-	-	-	6,389,454.49	-	-	-	-	-13,325,903.28	8,624,55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538,996.81	-	-	-	-6,151,898.14	-	-	-	-	13,349,427.24	9,736,52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63,474.09	-263,47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股本	2,499,619.25	-	-	-	7,500,380.75	-	-	-	-	-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股本	2,499,619.25	-	-	-	7,500,380.75	-	-	-	-	-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18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377.56	-	-	-	-13,652,278.89	-	-	-	-	13,612,901.33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39,377.56	-	-	-	-13,652,278.89	-	-	-	-	13,612,901.33	-
(五)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8,100,000.00</b>	-	-	-	<b>237,556.35</b>	-	-	-	-	<b>23,523.96</b>	<b>18,361,080.31</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61,003.19	-	-	-	6,139,454.49	-	-	-	-	-14,316,829.33	7,383,62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61,003.19	-	-	-	6,139,454.49	-	-	-	-	-14,316,829.33	7,383,62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	250,000.00	-	-	-	-	990,926.05	1,240,926.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990,926.05	990,926.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250,000.00	-	-	-	-	-	2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250,000.00	-	-	-	-	-	250,000.00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561,003.19</b>	-	-	-	<b>6,389,454.49</b>	-	-	-	-	<b>-13,325,903.28</b>	<b>8,624,554.40</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61,003.19	-	-	-	4,639,454.49	-	-	-	-	-13,731,370.80	6,469,08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61,003.19	-	-	-	4,639,454.49	-	-	-	-	-13,731,370.80	6,469,08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	1,500,000.00	-	-	-	-	-585,458.53	914,54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85,458.53	-585,458.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561,003.19</b>	-	-	-	<b>6,139,454.49</b>	-	-	-	-	<b>-14,316,829.33</b>	<b>7,383,628.35</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

####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

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七）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或基于常识可判断的信用风险明显偏高或偏低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八）存货

1.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原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发出产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为特定项目归集的合同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或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一次转销。

##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

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十）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 （十一）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

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与办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摊销方法

项 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年限平均法	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相关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十三）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该项目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服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十七）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十八）收入

#### 1.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

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装配式建筑：**该类业务的收入确认以房屋安装完成后通过验收时作为确认时点，以验收文件作为确认依据。**

（2）卫浴橱柜与水龙头：内销收入于交货验货并取得收款凭据后确认，出口收入于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后确认。

## （十九）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一）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735.47	4,242.89	4,412.7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11	862.46	738.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11	862.46	738.36
每股净资产（元）	1.01	0.55	0.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1	0.55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85	79.67	83.27
流动比率（倍）	1.17	0.84	0.81
速动比率（倍）	0.89	0.64	0.67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02.89	2,609.35	2,017.76
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6	9.88	-21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6	9.88	-214.07
毛利率（%）	34.17	31.01	19.59
净资产收益率（%）	-1.95	12.41	-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9	1.24	-33.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9	2.15	2.67
存货周转率（次）	1.34	3.06	2.98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60	-517.70	-1,022.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33	-0.6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00%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sub>j</sub>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P_0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0</sub>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sub>1</sub>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

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股本的计算方法参考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分母的计算方法）

由于股份公司在报告期末成立，因此上表中有限公司阶段的相关指标以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作为模拟股本数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其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以报告期内各期的加权实收资本数为计算基础，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实收资本数作为计算基础。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02.89	2,609.35	2,017.76
净利润（万元）	-26.35	99.09	-58.55
毛利率（%）	34.17	31.01	19.59
净资产收益率（%）	-1.95	12.41	-9.29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0.04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其中2017年营业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29.32%，主要系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快速增长所致，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现收入1,211.08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92.26%。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年化)较2017年度下降20.97%，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处于转型期，从2016年开始，公司开始大力拓展装配式建筑业务，原主营产品卫浴橱柜以及水

龙头等业务规模逐步压缩，因此2018年1-6月公司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业务的收入较2017年度下降36.38%。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59%、31.01%和34.17%，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水平呈较大幅度的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占比逐步提升所致，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22%、46.41%和72.28%，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

关于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分析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之“5、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8.55万元、99.09万元和-26.35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29%、12.41%和-1.95%，每股收益分别为-0.04元/股、0.06元/股和-0.01元/股。报告期内，2017年度公司从亏损转为盈利，主要系（1）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快速增长所致，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现收入1,211.08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92.26%，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公司2017年度盈利能力大幅度提升；（2）2017年度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较2016年度增加，其中公司因被评为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获得相关补助80.00万元。2018年1-6月，公司亏损-26.35万元，主要系2018年公司为拓展新业务以及挂牌新三板导致期间费用较高所致。未来随着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市场拓展深入开展，市场规模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得以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稳定、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	------------	-------------	-------------

资产负债率	50.85	79.67	83.27
流动比率（倍）	1.17	0.84	0.81
速动比率（倍）	0.89	0.64	0.67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主要系随着公司聚焦于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发展，资本结构的优化以及关联方资金的清理，公司的偿债能力大幅度提升。目前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由于公司拥有较好的信誉，拥有较长的供应商信用期，经营资金压力较小；随着公司营业利润的积累，自有资金的逐步充足，公司偿债能力将得到提升。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9	2.15	2.67
存货周转率（次）	1.34	3.06	2.98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67次、2.15次和0.79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98次、3.06次和1.34次，均呈逐步下降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占比逐步提升，但由于装配式建筑涉及到工厂生产以及项目现场施工，完工周期较长，而且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回款周期较长，因此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021.63	-5,176,997.71	-10,229,21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7,566.84	11,189,842.48	-1,668,16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2,984.26	-5,414,556.24	12,132,32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828,560.95	598,288.53	234,948.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33	-0.66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2.92 万元、-517.70 万元和-20.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

- ①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依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少；
- ②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装配式建筑业务，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6 月，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22%、46.41%和 72.28%，占比逐渐上升，而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客户主要以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为主，受其资金预算的影响，项目回款周期较长，往往不能在项目验收的当期支付全部项目款项，同时公司部分境外客户回款周期也较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6.33 万元、1,597.22 万元和 1,459.21 万元，各期现金流入较少；
- ③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类型较多，包括主营业务中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卫浴橱柜业务以及水龙头业务，报告期初，还有汽车蓄电池等汽车配件销售的其他业务，而各项业务规模均较小，导致公司的供应商较为分散，无法享有因规模采购而获取较长的付款信用期，因此各期因支付采购款导致现金流出较多；
- ④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较为分散，并且各项业务均未形成规模，而各项业务又需要必要的人力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支出，导致现金流出较多。因此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随着公司对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大力拓展，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快速增长，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 38.69%，远高于公司其他业务，因此该项业务将较好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由该项业务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也将不断增加。报告期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将水龙头业务剥离，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更加集中，为开展多项业务产生的不必要成本费用将不断减少，业务集中产生的规模效应也将给公司带来有利的影响。随着业务的调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断增加，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将逐步由负转正。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且持续为负是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真实体现，较为合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3,474.09	990,926.05	-585,458.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6,771.94	517,150.70	89,275.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0,428.41	981,894.59	1,034,857.07
无形资产摊销	45,491.49	90,982.95	90,230.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265.7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58.01		55,943.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482.13	771,371.47	831,395.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364,34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427.88	365,365.59	241,85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0,124.35	-1,647,167.52	751,628.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8,382.96	-9,201,439.42	-939,001.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6,180.44	1,953,917.88	-10,435,592.57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21.63	-5,176,997.71	-10,229,213.02

从上表可以看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较大所致，具体原因为：①报告期初，公司开始大力拓展装配式建筑业务，逐步减少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汽车配件的外销业务，而该类外销业务多采用预收款的方式进行结算，因此导致公司2016年度的预收款减少；此外由于公司外销业务的减少，与之相关的应付供应商款项

也逐步减少；因此导致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的差异。②报告期内随着盈利能力较强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占比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也不断增加，但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客户主要以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为主，受其资金预算的影响，项目回款周期较长，往往不能在项目验收的当期支付全部项目款项，同时公司部分境外客户回款周期也较长，因此 2017 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6 年年末大幅度增加；虽然 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较 2016 年度减小，但仍存在一定的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勾稽关系准确，存在的差异系公司业务发展和变动导致的，在合理范围内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6.82万元、1,118.98万元和140.76万元。其中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收回关联方借款以及收回对外投资；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以及借款给关联方等事项。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13.23万元、-541.46万元和-37.30万元。其中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收到股东投入资金、银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拆入的资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及利息、归还向关联方的借款。

#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 1、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营业收入（元）	12,028,916.49	26,093,539.21	20,177,640.74
营业利润（元）	-93,996.82	1,343,876.88	-295,511.77
利润总额（元）	-141,046.21	1,356,291.64	-343,604.20
净利润（元）	-263,474.09	990,926.05	-585,458.53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其中2017年营业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29.32%，主要系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快速增长所致，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现收入1,211.08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92.26%。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年化)较2017年度下降20.97%，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处于转型期，从2016年开始，公司开始大力拓展装配式建筑业务，原主营产品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业务规模逐步压缩，因此2018年1-6月公司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等业务的收入较2017年度下降36.38%。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8.55万元、99.09万元和-26.35万元。报告期内，2017年度公司从亏损转为盈利，主要系（1）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快速增长所致，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现收入1,211.08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92.26%，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公司2017年度盈利能力大幅度提升；（2）2017年度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较2016年度增加，其中公司因被评为安徽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获得相关补助80.00万元。2018年1-6月，公司亏损-26.35万元，主要系2018年公司为拓展新业务以及挂牌新三板导致期间费用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较小，主要系公司逐步将业务重心转移至装配式建筑业务，而该项业务的技术和经验在报告期初才逐步成熟稳定并开始大力拓展市场，但由于公司整体规模有限，受资金、市场拓展等多方面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发展速度较快，但整体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持续为负，主要系报告期前期公司经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亏损较大所致。随着公司装配式建筑技术的成熟，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

拓展已取得较为显著的效果，由于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较高，对公司的盈利能力贡献程度较高，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未分配利润逐步增加。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并减少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公司不断对经营业务进行调整，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以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而毛利率较低的水龙头加工业务以及汽车配件的销售业务已经剥离或停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空间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未来随着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市场拓展深入开展，市场规模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得以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稳定、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构成及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b>12,028,916.49</b>	<b>100.00</b>	<b>26,093,539.21</b>	<b>100.00</b>	<b>20,177,640.74</b>	<b>100.00</b>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013,082.12	99.87	22,544,415.52	86.40	15,074,557.13	74.71
其他业务收入	15,834.37	0.13	3,549,123.69	13.60	5,103,083.61	25.29
营业成本	<b>7,918,915.16</b>	<b>100.00</b>	<b>18,003,033.29</b>	<b>100.00</b>	<b>16,225,202.05</b>	<b>100.00</b>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918,283.34	99.99	14,634,486.39	81.29	11,363,868.09	70.04
其他业务成本	631.82	0.01	3,368,546.90	18.71	4,861,333.96	29.9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分别为74.71%、86.40%和99.87%，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其他业务收入系蓄电池等汽车配件的销售，随着公司聚焦于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发展，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占比逐渐提升，蓄电池等汽车配件的销售业务已于2017年年底停止。

## 3、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 （1）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的标准如下：

①装配式建筑业务：该类业务的收入确认以房屋安装完成后通过验收时作

为确认时点，以验收文件作为确认依据。

②卫浴橱柜与水龙头销售业务：该类业务内销收入在取得验收凭据后确认收入，出口收入在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 （2）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装配式建筑	8,694,174.37	72.37	12,110,805.53	53.72	6,299,210.61	41.79
卫浴橱柜	2,014,277.83	16.77	5,627,468.13	24.96	4,285,815.10	28.43
水龙头	1,304,629.92	10.86	4,806,141.86	21.32	4,489,531.42	29.78
合计	<b>12,013,082.12</b>	<b>100.00</b>	<b>22,544,415.52</b>	<b>100.00</b>	<b>15,074,557.1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装配式建筑、卫浴橱柜和水龙头；随着公司聚焦于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发展，装配式建筑业务的收入占比逐步提升，报告期期末，该类业务占比已经达到72.37%。

## （3）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9,080,969.71	75.59	10,681,685.35	47.38	7,304,656.97	48.46
国外	2,932,112.41	24.41	11,862,730.17	52.62	7,769,900.16	51.54
合计	<b>12,013,082.12</b>	<b>100.00</b>	<b>22,544,415.52</b>	<b>100.00</b>	<b>15,074,557.1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为卫浴橱柜、水龙头等，随着公司业务的转型，公司该类产品的出口将逐步减少。

## 4、营业成本情况

### （1）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与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4,992,178.60	63.05	9,873,448.88	67.47	7,061,502.18	62.14
人工成本	1,615,821.60	20.41	2,597,179.12	17.75	2,423,184.97	21.32
制造费用	1,310,283.14	16.55	2,163,858.39	14.79	1,528,401.06	13.45
<b>合计</b>	<b>7,918,283.34</b>	<b>100.00</b>	<b>14,634,486.39</b>	<b>100.00</b>	<b>11,363,868.09</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材料成本主要为公司生产所需的钢材、铜棒、板材以及卫浴配件等采购成本；人工成本主要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社保金等；制造费用主要系人员工资、生产用机器厂房折旧费、水电费、机物料消耗等。公司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一致，反映了公司成本结构稳定性。

## （2）主营业务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 1) 材料成本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装配式建筑、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三类，公司按照各类产品分别归集成本，每类产品的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分配不同，具体如下：

#### ①装配式建筑

公司以订单为基础进行生产，每月末产成品结转为库存商品，未安装完成的产品确认为半成品。装配式建筑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板材，两种材料的统计方式不同，其中钢材成本按照每月车间实际生产的订单情况，以物料分解表为基准，对原材料领用进行分配；板材按照订单领取，板材成本按实际消耗量进行归集；月末完工订单消耗的原材料转入库存商品，未完工订单消耗的原材料计入半成品。

#### ②卫浴橱柜

公司以订单为基础进行生产，每月末订单完成并准备发货时，将该订单下的产成品结转为库存商品。

原材料按产品订单一次性投入，月末完工订单消耗的原材料转入库存商品，未完工订单消耗的原材料计入半成品；月末未完工订单消耗的成本计入在产品。

不同订单内产品使用同一种材料的分配依据：每个产品由技术部提供订单材料分解表，每个产品应分摊的每种材料成本=本月材料成本/本期在产产品标准成本总额\*产品标准消耗量。

### ③水龙头

公司以产品型号为基础进行生产，每月末根据产量分别结转半成品和产成品（产成品由半成品组装）。

原料按产品一次性投入，组装完成的半成品转入库存商品，未完工组装的零部件计入半成品；公司根据半成品收发存来对半成品收发进行统计，并采用加权平均核算发出单价。不同半成品使用同一种材料的分配依据：每个产品应分摊的每种材料成本=本月材料成本/已完成产品成本标准消耗总额\*产品标准消耗量；产成品材料成本按当月实际领用半成品金额确定。

### 2) 人工成本

产品人工成本=本月人工成本总额/本月人工总工时\*产品本月人工工时；人工总工时是按照当月各车间员工在该车间实际发生的工时归集，再在本月生产的产品间分配，工时统计由人工完成。

### 3) 制造费用

涉及到的人工按照各车间实际人工核算；设备类折旧是按照车间实际使用情况分配；厂房折旧以及其他公共费用是按照工时分配到各车间，分配标准=本月制造费用总额/本月车间人工总工时\*产品本月人工工时。

## 5、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2018年1-6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装配式建筑	8,694,174.37	5,181,720.04	40.40
卫浴橱柜	2,014,277.83	1,564,228.34	22.34

水龙头	1,304,629.92	1,172,334.96	10.14
<b>合计</b>	<b>12,013,082.12</b>	<b>7,918,283.34</b>	<b>34.09</b>
<b>项目</b>	<b>2017 年度</b>		
	<b>收入（元）</b>	<b>成本（元）</b>	<b>毛利率（%）</b>
装配式建筑	12,110,805.53	6,976,630.23	42.39
卫浴橱柜	5,627,468.13	3,561,441.77	36.71
水龙头	4,806,141.86	4,096,414.39	14.77
<b>合计</b>	<b>22,544,415.52</b>	<b>14,634,486.39</b>	<b>35.09</b>
<b>项目</b>	<b>2016 年度</b>		
	<b>收入（元）</b>	<b>成本（元）</b>	<b>毛利率（%）</b>
装配式建筑	6,299,210.61	4,458,766.42	29.22
卫浴橱柜	4,285,815.10	3,244,066.99	24.31
水龙头	4,489,531.42	3,661,034.68	18.45
<b>合计</b>	<b>15,074,557.13</b>	<b>11,363,868.09</b>	<b>24.62</b>

从上表可知，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4.62%、35.09%和34.09%，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水平呈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占比逐步提升所致，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22%、46.41%和72.28%，而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8.69%，远高于卫浴橱柜以及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毛利率水平呈较大幅度的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 1) 装配式建筑业务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9.22%、42.39%和40.40%，呈一定幅度的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2018年1-6月和2017年度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较2016年度上升幅度

较大主要系公司的装配式建筑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装配式厕所	8,483,476.76	41.14	10,190,948.44	46.01	384,490.32	31.85
装配式房屋	210,697.61	10.42	1,919,857.09	23.20	5,914,720.29	29.05
合计	<b>8,694,174.37</b>	<b>40.40</b>	<b>12,110,805.53</b>	<b>42.39</b>	<b>6,299,210.61</b>	<b>29.22</b>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中装配式厕所的毛利率远高于装配式房屋的毛利率。报告期内，2016年度公司的装配式建筑业务以旅游景区度假区的休闲别墅等装配式房屋为主，由于市场上装配式房屋的竞争对手较多，竞争较为激烈，因此该类产品销售毛利率偏低。2017年至今，得益于浙江地区的“厕所革命”的大力推动，公司凭借产品优势中标了多个装配式厕所的采购项目；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装配式厕所业务占装配式建筑业务的比重达到90%以上；2017年公司装配式建筑产品工艺逐渐成熟，材料损耗率较低，并且为批量生产，产品成本进一步降低；同时装配式厕所的客户群体主要为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客户对产品外部设计、内部结构及建筑材质要求较高，公司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招投标报价，获得了较高的产品溢价，因此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达到40%以上。因此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较2016年度大幅度上升。

2018年1-6月较2017年度，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受春节放假以及政府采购的季节性影响导致订单量减少所致。

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2018年1-6月 (%)	2017年度 (%)	2016年度 (%)
迈特绿建	836250.OC	22.08	24.92	30.75
诚栋营地	832789.OC	22.35	27.69	26.44
平均毛利率		<b>22.22</b>	<b>26.31</b>	<b>28.60</b>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辰泰股份		40.40	42.39	29.22
其中：装配式公厕		41.14	46.01	31.85
装配式房屋		10.42	23.20	29.05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新三板公司定期报告。

迈特绿建成立于2012年，是拥有自主创新能力的集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研发、超轻钢绿色建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与技术咨询为一体的绿色建筑集成服务商。诚栋营地成立于1998年，是一家集科研、生产、营销为一体的集成房屋领域的专业化企业。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的销售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公众公司的产品存在差异所致。上述同行业公司主营产品以装配式房屋为主，与公司的装配式房屋较为类似。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中的装配式房屋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公众公司较为接近，且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 2) 卫浴橱柜业务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卫浴橱柜业务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4.31%、36.71%和22.34%，呈一定幅度的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的销售毛利率较2016年度上升幅度较大，主要系：

### ①客户结构发生变化

单位：元、%

区域	2016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外销	2,702,698.42	1,984,688.58	26.57	5,627,468.13	3,561,441.77	36.71
内销	1,583,116.68	1,259,378.41	20.45	-	-	-
合计	4,285,815.10	3,244,066.99	24.31	5,627,468.13	3,561,441.77	36.71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产品全部外销，受汇率变动以及产品定价方面的影响，导致2017年度该类业务销售毛利率上升。

②业务量上升，平均单位成本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卫浴橱柜产品的单位成本列示如下：

单位：元、套、%

区域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较 2016 年 度变动幅度
	成本	数量	单位成本	成本	数量	单位成本	
外购	490,344.86	850.00	576.88	603,948.71	1,227.00	492.22	-14.68
自产	1,757,003.35	3,327.00	528.10	2,464,804.13	5,356.00	460.19	-12.86
<b>合计</b>	<b>2,247,348.21</b>	<b>4,177.00</b>	<b>538.03</b>	<b>3,068,752.84</b>	<b>6,583.00</b>	<b>466.16</b>	<b>-13.36</b>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产品的单位平均成本较2016年度下降-13.36%，主要系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产品的业务量较2016年度有所上升，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减少；同时2017年公司外购的产品数量较2016年度大幅度上升，平均外购成本降低；因此导致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产品的单位成本下降。

2018年1-6月公司卫浴橱柜业务的销售毛利率较2017年度下降，主要受春节放假以及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影响，公司卫浴橱柜业务的业务量下降，单位成本上升；同时受外贸政策以及汇率变动等方面的影响，因此导致2018年1-6月该类业务的销售毛利率下降。

公司卫浴橱柜业务的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2018 年 1-6 月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惠达卫浴	603385.SH	27.06	34.63	33.00
帝欧家居	002798.SZ	31.23	33.10	37.75
<b>平均毛利率</b>		<b>31.23</b>	<b>33.87</b>	<b>35.38</b>
<b>辰泰股份</b>		<b>22.34</b>	<b>36.71</b>	<b>24.31</b>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由于上惠达卫浴2018年半年报数据未披露分类产品的毛利率，因此2018年1-6月采用数据的为其主营业务毛利率。

惠达卫浴和帝欧家居均为现代化的大型综合卫浴企业，A股上市公司，产品类别较多，为保持可比性，公司选取上述公众公司的橱柜浴室柜产品的可比期间毛利率进行对比。

从上表可以看出，除2017年度，公司卫浴橱柜产品的毛利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上市公司业务量较大，产品单位成本较低，同时上市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溢价，因此其毛利率高于公司。

根据choice数据统计，新三板挂牌公司中家具制造业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29.13%、28.51%和28.05%，公司卫浴橱柜业务的毛利与新三板挂牌公司中同行业的平均毛利率较为接近，不存在异常情况。

### 3) 水龙头业务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水龙头业务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8.45%、14.77%和10.14%，逐年呈下降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 ①受主要原材料铜材的价格变动影响

根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统计，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上海金属市场铜的基准价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Choice数据

从上表可以看出，铜价从2016年10月开始，上涨幅度较大；根据上表数据统计，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上海金属市场铜的年度平均基准价分

别为38,286.67元/吨、49,241.26元/吨和51,943.80元/吨，各期铜价较上期上涨幅度分别为28.61%和5.49%。公司水龙头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铜，因此铜价变化对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影响较大；公司水龙头产品全部用于出口，产品生产采用的原材料均为高质量的铜材，单价较高，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不能随着售价有效转移至下游客户，因此随着主要原材料铜价的上涨，公司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逐步下降。

## ②受公司业务调整的影响

报告期内，由于水龙头业务涉及到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为解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公司对水龙头业务进行了较大的调整，2018年春节过后，水龙头车间人员变动较大，业务规模大幅度减小，受固定成本的影响，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较2017年度进一步下降。

公司水龙头业务的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雅鼎创意	836071.OC	15.83	15.88	28.68
德利福	839671.OC	21.46	19.10	18.54
平均毛利率		<b>18.65</b>	<b>17.49</b>	<b>23.61</b>
辰泰股份		<b>10.14</b>	<b>14.77</b>	<b>18.45</b>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新三板公司定期报告。由于德利福2018年半年报数据未披露分类产品的毛利率，因此2018年1-6月采用数据的为其主营业务毛利率。

雅鼎创意成立于2001年，主营业务为高端卫浴龙头、五金、浴柜和淋浴房等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德利福成立于1995年，主营业务为中高档五金卫浴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和销售，专为国际一流的水暖品牌提供OEM和ODM服务。为保持可比性，公司选取上述公众公司的水龙头产品的可比期间毛利率进行对比。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略低于上述公众公司，但均呈下降趋势。由于上述公众公司主营业务为水龙头等五金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规模较大，受规模效应影响，主要原材料铜材以及其他辅件的采购成本低于公司；同时公司的水龙头产品全部销售给关联方，公司无因市场开发产生的销售费用，因

此公司在产品定价时未考虑该部分费用，而同行业公众公司的产品售价中包含了市场开发费用；因此上述公众公司的毛利率略高于公司的水龙头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毛利率变动合理，无异常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

## (2) 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和外销收入和毛利润及占总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比重、内销和外销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9,096,804.08	75.62	10,697,592.19	41.00	7,649,253.94	37.91
外销	2,932,112.41	24.38	15,395,947.02	59.00	12,528,386.80	62.09
合计	12,028,916.49	100.00	26,093,539.21	100.00	20,177,640.74	100.00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内销	3,549,541.08	86.36	4,897,260.69	60.53	1,965,633.36	49.73
外销	560,460.25	13.64	3,193,245.23	39.47	1,986,805.33	50.27
小计	4,110,001.33	100.00	8,090,505.92	100.00	3,952,438.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的主要为装配式建筑产品，外销的主要为橱柜浴室柜、水龙头以及汽车蓄电池等产品；由于装配式建筑业务的毛利率较高，随着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占比不断提升，内销业务对公司利润的贡献越来越高。

## 6、主要费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费用（元）	633,776.92	984,366.63	1,190,406.71
管理费用（元）	2,432,890.16	3,389,663.23	2,454,272.17

财务费用（元）	358,850.53	1,138,741.39	903,494.42
<b>期间费用合计</b>	<b>3,425,517.61</b>	<b>5,512,771.25</b>	<b>4,548,173.30</b>
<b>营业收入</b>	<b>12,028,916.49</b>	<b>26,093,539.21</b>	<b>20,177,640.74</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27	3.77	5.9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23	12.99	12.1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98	4.36	4.48
<b>期间费用占比合计</b>	<b>28.48</b>	<b>21.12</b>	<b>22.54</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2.54%、21.12%和28.48%，呈逐渐上升趋势，其中2018年1-6月期间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业务转型以及为推动新三板挂牌导致管理费用上升所致。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24,815.23	242,445.06	249,349.30
货运及代理费	139,414.02	319,834.02	221,095.17
展览及宣传费	160,432.25	391,790.32	678,343.39
售后服务费	40,208.69	27,853.52	31,281.62
其他	68,906.73	2,443.71	10,337.23
<b>合计</b>	<b>633,776.92</b>	<b>984,366.63</b>	<b>1,190,406.71</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公司职工薪酬、货运及代理费和展览及宣传费；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90%、3.77%和5.27%，2016年度销售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为进行业务推广参加展会以及宣传所发生的费用较高所致。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865,493.44	1,455,067.37	1,116,170.37
中介服务费	582,187.67	347,205.34	231,652.36
折旧及摊销	378,187.08	736,727.55	544,001.33
汽车费	156,531.46	249,074.58	166,196.94
业务招待费	146,965.87	144,811.79	171,491.96
差旅费	132,358.90	177,459.29	120,800.00
办公费	105,393.80	83,444.97	44,115.70
修理费	42,866.03	30,737.08	18,829.11
其他	22,905.91	165,135.26	41,014.40
<b>合计</b>	<b>2,432,890.16</b>	<b>3,389,663.23</b>	<b>2,454,272.17</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中介服务费、折旧和摊销以及交通差旅费等费用构成；其中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16%、12.99%和20.23%，其中2016年度和2017年度占比较为稳定，2018年1-6月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2018年收入规模较小，而且为拓展业务以及推动新三板挂牌导致管理费用较高所致。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348,482.13	771,371.47	831,395.46
利息收入	-1,403.01	-2,006.06	-1,196.13
汇兑损益	-59,062.36	341,409.04	61,360.66
银行手续费等	70,833.77	27,966.94	11,934.43
<b>合计</b>	<b>358,850.53</b>	<b>1,138,741.39</b>	<b>903,494.42</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银行存款的活期利息收入、汇兑损益以及手续费等。

## 7、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58.01	-	1,338,34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00	1,177,107.84	263,133.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91.38	12,414.76	7,851.10
小计	-46,769.39	1,189,522.60	1,609,332.04
所得税影响额	-10,942.35	297,406.29	54,062.58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5,827.04</b>	<b>892,116.31</b>	<b>1,555,269.46</b>
当期净利润	-263,474.09	990,926.05	-585,458.53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b>	<b>13.60</b>	<b>90.03</b>	<b>-265.65</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获得的政府补助以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分别为-265.65%、90.03%和13.60%；由于公司利润规模较小，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将逐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德县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	-	10,000.00	-
外贸促进资金	-	37,000.00	-
外贸奖励资金	-	10,000.00	29,300.00
绿色建筑及建筑产业现代化	-	800,000.00	-
专利资助	-	10,000.00	1,500.00
土地使用税返回	-	309,777.84	232,333.38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值税减免	280.00	330.00	-
合计	280.00	1,177,107.84	263,133.38

## 8、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16.00/11.00/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根据财税〔2018〕32号文的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适用的销项税率分别自17%和11%下调至16%和10%。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

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公司未享有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9,747.06	4,539.81	3,220.36
银行存款	1,686,108.85	872,755.15	275,786.07
合计	1,705,855.91	877,294.96	279,006.43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中外汇列示如下：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美元	0.26	6.6166	1.71
欧元	0.01	7.6515	0.08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类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3,470,166.10	15,044,225.42	7,719,852.82
合计	<b>13,470,166.10</b>	<b>15,044,225.42</b>	<b>7,719,852.82</b>

(2) 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4,000,00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为公司客户出具或背书转让所得，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交易。

(3)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1) 分类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92,141.29	100.00	1,121,975.19	7.69	13,470,166.10

其中：账龄组合	14,592,141.29	100.00	1,121,975.19	7.69	13,470,166.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14,592,141.29</b>	<b>100.00</b>	<b>1,121,975.19</b>	<b>7.69</b>	<b>13,470,166.10</b>
<b>类别</b>	<b>2017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2,238.04	100.00	928,012.62	5.81	15,044,225.42
其中：账龄组合	15,972,238.04	100.00	928,012.62	5.81	15,044,225.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15,972,238.04</b>	<b>100.00</b>	<b>928,012.62</b>	<b>5.81</b>	<b>15,044,225.42</b>
<b>类别</b>	<b>2016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7,180.98	98.96	457,328.16	5.59	7,719,852.82
其中：账龄组合	8,177,180.98	98.96	457,328.16	5.59	7,719,852.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132.15	1.04	86,132.15	100.00	-
<b>合计</b>	<b>8,263,313.13</b>	<b>100.00</b>	<b>543,460.31</b>	<b>6.58</b>	<b>7,719,852.82</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26.33万元、1,597.22万元和1,459.21万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变动而变动。

- 2) 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669,996.12	86.83	633,499.81	12,036,496.31
1至2年	873,219.41	5.98	87,321.94	785,897.47
2至3年	865,887.05	5.93	259,766.12	606,120.93
3至4年	16,812.19	0.12	8,406.10	8,406.09
4至5年	166,226.52	1.14	132,981.22	33,245.30
<b>合计</b>	<b>14,592,141.29</b>	<b>100.00</b>	<b>1,121,975.19</b>	<b>13,470,166.10</b>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844,956.04	92.94	742,247.80	14,102,708.24
1至2年	936,284.38	5.86	93,628.44	842,655.94
2至3年	16,812.19	0.11	5,043.66	11,768.53
3至4年	174,185.43	1.09	87,092.72	87,092.71
<b>合计</b>	<b>15,972,238.04</b>	<b>100.00</b>	<b>928,012.62</b>	<b>15,044,225.42</b>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966,892.40	97.43	398,344.62	7,568,547.78
1至2年	20,515.19	0.25	2,051.52	18,463.67
2至3年	189,773.39	2.32	56,932.02	132,841.37
<b>合计</b>	<b>8,177,180.98</b>	<b>100.00</b>	<b>457,328.16</b>	<b>7,719,852.82</b>

4) 报告期内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UTOKIKA	75,890.78	75,890.78	100.00	对方经营状况 发生不利变化
RIMTECH	10,241.37	10,241.37	100.00	
<b>合计</b>	<b>86,132.15</b>	<b>86,132.15</b>	<b>100.00</b>	

5)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 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分别为96.41%、92.94%和86.83%，占比较高，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在报告期内一贯执行，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浦江县风景旅游管理局	非关联方	3,953,770.00	27.10	1年以内	货款
ASE AUSTRALIA PTY.LTD.	关联方	3,854,235.41	26.41	1年以内	货款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生态林场	非关联方	1,168,000.00	8.00	1年以内	货款
MSD MACHINERY CO.LTD	非关联方	1,110,258.66	7.61	1年以内	货款
OM TRADERS HK CO.LIMITED	非关联方	41,504.53	5.73	1年以内	货款
		10,006.57		1-2年	
		784,467.20		2-3年	
合计	/	10,922,242.37	74.85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生态林场	非关联方	5,168,000.00	32.36	1年以内	货款
ASEAUSTRALIAPTTLTD	关联方	4,490,431.03	28.11	1年以内	货款
衢州市兴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2,050.00	10.47	1年以内	货款
衢州市柯城区九华乡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268,738.00	7.94	1年以内	货款
MSDMACHINERYCOLTD	非关联方	1,096,585.39	6.8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3,695,804.41	85.75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账龄	款项内容
------	------	------	-------	----	------

	关系	(元)	款余额比例 (%)		
ASEAUSTRALIAPTYLTD	关联方	4,492,637.06	54.94	1 年以内	货款
KAFDM TRADING PLC	非关联方	981,101.37	12.00	1 年以内	货款
OM TRADERS HK COLIMITED	非关联方	876,459.43	10.72	1 年以内	货款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812.55	6.61	1 年以内	货款
WALIDIJESHWANG	非关联方	479,346.70	5.86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b>7,370,357.11</b>	<b>90.13</b>	/	/

(3)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含应收持有本公司5.00%以上（含5.00%）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4)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外汇列示如下：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美元	1,006,433.48	6.6166	6,659,167.76

报告期内，因与汇率风险有关的内部控制不完善，未采用有效的金融工具防范汇率风险，致使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控制度，未来随着境外业务的增长公司将通过远期结汇等金融工具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 3、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按账龄分类情况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99,212.27	75.29	899,311.66	91.01	424,335.58	100.00
1至2年	196,686.80	24.71	88,858.00	8.99	-	-
合计	<b>795,899.07</b>	<b>100.00</b>	<b>988,169.66</b>	<b>100.00</b>	<b>424,335.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2.43万元、98.82万元和79.59万元，其主要是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

材料款。

(2)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武汉建工鸿业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930.00	9.29	1-2 年	材料款
华莎厨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00.00	7.4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慈溪市鼎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159.00	7.18	1 年以内	材料款
无锡爱德娜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700.00	6.5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杭州赛夫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6.28	1 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b>	<b>291,789.00</b>	<b>36.66</b>	<b>/</b>	<b>/</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浙江巨江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20.91	9.5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建工鸿业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50.00	7.48	1 年以内	材料款
		64,480.00		1-2 年	
佛山市顺德区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275.00	7.31	1 年以内	材料款
安徽宋氏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21.20	6.27	1 年以内	材料款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344.00	6.11	1 年以内	招标代理 费
<b>合计</b>	<b>/</b>	<b>362,491.11</b>	<b>36.68</b>	<b>/</b>	<b>/</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武汉建工鸿业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80.00	15.2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台州市路桥精若铜棒厂	非关联方	61,999.15	14.61	1 年以内	材料款
杭州雅佳琦卫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62.50	10.45	1 年以内	材料款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申牧王陶瓷洁具厂	非关联方	27,951.50	6.59	1年以内	材料款
安徽宋氏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36.07	5.50	1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b>	<b>222,129.22</b>	<b>52.35</b>	<b>/</b>	<b>/</b>

(3)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00%以上（含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 1) 分类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035.87	57.07	29,901.79	5.00	568,134.08
其中：账龄组合	598,035.87	57.07	29,901.79	5.00	568,134.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9,928.00	42.93	-	-	449,928.00
<b>合计</b>	<b>1,047,963.87</b>	<b>100.00</b>	<b>29,901.79</b>	<b>2.85</b>	<b>1,018,062.08</b>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25,294.61	54.22	-	-	2,625,294.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8,015.41	23.71	57,432.99	5.00	1,090,582.42
其中：账龄组合	1,148,015.41	23.71	57,432.99	5.00	1,090,582.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8,281.09	22.06	-	-	1,068,281.09
<b>合计</b>	<b>4,841,591.11</b>	<b>100.00</b>	<b>57,432.99</b>	<b>1.19</b>	<b>4,784,158.12</b>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11,386.49	98.65	-	-	16,011,386.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334.98	1.35	10,966.75	5.00	208,368.23
其中：账龄组合	219,334.98	1.35	10,966.75	5.00	208,368.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6,230,721.47</b>	<b>100.00</b>	<b>10,966.75</b>	<b>0.07</b>	<b>16,219,754.72</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623.07万元、484.16万元和104.80万元，其主要系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关联方往来款等。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98,035.87	29,901.79	568,134.08
<b>合计</b>	<b>598,035.87</b>	<b>29,901.79</b>	<b>568,134.08</b>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47,371.41	57,368.59	1,090,002.82
1-2年	644.00	64.40	579.60
<b>合计</b>	<b>1,148,015.41</b>	<b>57,432.99</b>	<b>1,090,582.42</b>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9,334.98	10,966.75	208,368.23
<b>合计</b>	<b>219,334.98</b>	<b>10,966.75</b>	<b>208,368.23</b>

3) 按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关联方

款项。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9,928.00	42.93	1年以内	往来款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浦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7,688.50	18.86	1年以内	保证金
魏国兴	非关联方	123,386.00	11.77	1年以内	备用金
琚萍萍	关联方	53,500.00	5.11	1年以内	备用金
祁广锋	非关联方	29,114.08	2.78	1年以内	备用金
<b>合计</b>	<b>/</b>	<b>853,616.58</b>	<b>81.45</b>	<b>/</b>	<b>/</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25,294.61	54.22	1年以内	往来款
广德辰泰卫浴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71,000.00	17.99	1年以内	往来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587,435.87	12.13	1年以内	出口退税款
盛雄	关联方	197,281.09	4.07	1年以内	往来款
祁广锋	非关联方	107,436.31	2.22	1年以内	备用金
<b>合计</b>	<b>/</b>	<b>4,388,447.88</b>	<b>90.64</b>	<b>/</b>	<b>/</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比例 (%)	账龄	款项内容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37,609.24	68.23	1年以内	往来款
		654,118.78		1-2年	
		4,383,000.00		3-4年	
广德辰泰卫浴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6,081.95	30.42	1年以内	往来款
		4,910,576.52		1-2年	
琚萍萍	关联方	32,000.00	0.20	1年以内	备用金

汪世晖	非关联方	21,389.60	0.13	1年以内	备用金
代扣职工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21,500.69	0.13	1年以内	养老保险
<b>合计</b>	<b>/</b>	<b>16,086,276.78</b>	<b>99.11</b>	<b>/</b>	<b>/</b>

(3)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5、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76,083.53	10,340.57	3,365,742.96
在产品	1,183,214.63		1,183,214.63
产成品	562,743.17		562,743.17
<b>合计</b>	<b>5,122,041.33</b>	<b>10,340.57</b>	<b>5,111,700.76</b>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3,250.35	-	2,753,250.35
在产品	1,346,183.59	-	1,346,183.59
产成品	2,612,731.74	-	2,612,731.74
<b>合计</b>	<b>6,712,165.68</b>	<b>-</b>	<b>6,712,165.68</b>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4,416.83	-	2,534,416.83
在产品	570,208.61	-	570,208.61
产成品	1,960,372.72	-	1,960,372.72
<b>合计</b>	<b>5,064,998.16</b>	<b>-</b>	<b>5,064,998.16</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06.50万元、671.22万元和512.20万元，其主要系用于生产的原材料以及按照订单生产尚未完工或者尚未出库的产成品；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

余额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抵扣及待认证增值税	5,963.92	-	-
待摊房租	78,000.00	-	-
合计	<b>83,963.92</b>	-	-

## 7、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情况

1) 2018年1-6月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b>账面原值</b>					
期初数	11,024,233.42	3,020,593.57	1,370,164.18	943,332.11	16,358,323.28
本期增加	189,015.05	434,675.90	43,247.86	24,594.47	691,533.28
本期减少		12,795.30	20,000.00	9,400.00	42,195.30
期末数	11,213,248.47	3,442,474.17	1,393,412.04	958,526.58	17,007,661.26
<b>累计折旧</b>					
期初数	3,157,550.48	1,931,417.52	1,039,859.15	768,852.73	6,897,679.88
本期增加	288,652.84	145,585.16	30,315.22	25,875.19	490,428.41
本期减少		11,240.16	19,000.00	8,697.13	38,937.29
期末数	3,446,203.32	2,065,762.52	1,051,174.37	786,030.79	7,349,171.00
<b>账面价值</b>					
期末账面价值	7,767,045.15	1,376,711.65	342,237.67	172,495.79	9,658,490.26
期初账面价值	7,866,682.94	1,089,176.05	330,305.03	174,479.38	9,460,643.40

2) 2017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b>账面原值</b>					
期初数	10,561,749.55	2,926,830.35	1,136,071.77	904,205.02	15,528,856.69
本期增加	462,483.87	93,763.22	234,092.41	39,127.09	829,466.59
本期减少	-	-	-	-	-
期末数	11,024,233.42	3,020,593.57	1,370,164.18	943,332.11	16,358,323.28
<b>累计折旧</b>					
期初数	2,503,721.77	1,658,949.51	1,029,815.85	723,298.16	5,915,785.29
本期增加	653,828.71	272,468.01	10,043.30	45,554.57	981,894.59
本期减少	-	-	-	-	-
期末数	3,157,550.48	1,931,417.52	1,039,859.15	768,852.73	6,897,679.88
<b>账面价值</b>					
期末账面价值	7,866,682.94	1,089,176.05	330,305.03	174,479.38	9,460,643.40
期初账面价值	8,058,027.78	1,267,880.84	106,255.92	180,906.86	9,613,071.40

## 3) 2016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b>账面原值</b>					
期初数	9,645,760.52	2,667,777.47	1,079,436.73	654,523.27	14,047,497.99
本期增加	939,489.53	321,788.50	56,635.04	280,860.26	1,598,773.33
本期减少	23,500.50	62,735.62	-	31,178.51	117,414.63
期末数	10,561,749.55	2,926,830.35	1,136,071.77	904,205.02	15,528,856.69
<b>累计折旧</b>					
期初数	2,032,201.90	1,342,863.09	1,025,464.89	541,869.44	4,942,399.32
本期增加	473,005.07	350,071.62	4,350.96	207,429.42	1,034,857.07
本期减少	1,485.20	33,985.20	-	26,000.70	61,471.10
期末数	2,503,721.77	1,658,949.51	1,029,815.85	723,298.16	5,915,785.29
<b>账面价值</b>					
期末账面价值	8,058,027.78	1,267,880.84	106,255.92	180,906.86	9,613,071.40
期初账面价值	7,613,558.62	1,324,914.38	53,971.84	112,653.83	9,105,098.67

(2)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已作为抵押物为公司的借款提

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以及“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重大借款合同和5、重大抵押担保合同”。

（3）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装配式办公楼样板房	875,183.43		875,183.43
待安装设备	354,200.00		354,200.00
其他	99,436.52		99,436.52
合计	<b>1,328,819.95</b>		<b>1,328,819.95</b>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房产装修支出	291,824.09	-	291,824.09
待安装设备	197,500.00	-	197,500.00
其他	34,136.86	-	34,136.86
合计	<b>523,460.95</b>	-	<b>523,460.95</b>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样板房	311,091.39	-	311,091.39
合计	<b>311,091.39</b>	-	<b>311,091.39</b>

## 9、无形资产

（1）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明细情况

1) 2018年1-6月公司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b>二、累计摊销</b>			
1.期初余额	781,666.67	84,213.01	865,879.68
2.本期增加金额	35,000.00	10,491.49	45,491.4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816,666.67	94,704.50	911,371.17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2,683,333.33	83,244.21	2,766,577.54
2.期初账面价值	2,718,333.33	93,735.70	2,812,069.03

## 2) 2017年度公司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b>二、累计摊销</b>			
1.期初余额	711,666.67	63,230.06	774,896.73
2.本期增加金额	70,000.00	20,982.95	90,982.9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781,666.67	84,213.01	865,879.6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2,718,333.33	93,735.70	2,812,069.03
2.期初账面价值	2,788,333.33	114,718.65	2,903,051.98

## 3) 2016年度公司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增减变动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3,500,000.00	177,948.71	3,677,948.71
<b>二、累计摊销</b>			
1.期初余额	641,666.67	42,999.99	684,666.66
2.本期增加金额	70,000.00	20,230.07	90,230.0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711,666.67	63,230.06	774,896.73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2,788,333.33	114,718.65	2,903,051.98
2.期初账面价值	2,858,333.33	134,948.72	2,993,282.05

(2)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抵押物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

务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重大借款合同和5、重大抵押担保合同”。

（3）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均正常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闲置情况，也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8年6月30日
租赁房产装修支出	-	339,188.59	28,265.73	310,922.86
合 计	-	<b>339,188.59</b>	<b>28,265.73</b>	<b>310,922.86</b>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21,975.19	280,493.80	928,012.62	232,003.16	554,427.06	138,606.77
存货跌价准备	10,340.57	2,585.14	-	-	-	-
可抵扣亏损	3,284,822.13	821,205.53	3,978,836.75	994,709.19	5,813,884.70	1,453,471.18
合计	<b>4,417,137.89</b>	<b>1,104,284.47</b>	<b>4,906,849.37</b>	<b>1,226,712.35</b>	<b>6,368,311.76</b>	<b>1,592,077.94</b>

## 1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和存货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元）	1,121,975.19	928,012.62	554,427.06
存货跌价准备（元）	10,340.57	-	-
合计	<b>1,132,315.76</b>	<b>928,012.62</b>	<b>554,427.06</b>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及抵押借款	12,000,000.00	12,200,000.00	12,500,000.00
合计	<b>12,000,000.00</b>	<b>12,200,000.00</b>	<b>12,500,000.00</b>

（2）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均由公司自有的房产和土地进行抵押以及关联方担保后取得，具体抵押担保情形详见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重大借款合同和5、重大抵押担保合同”。

####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196,914.65	7,814,258.35	6,034,391.02
合计	<b>5,196,914.65</b>	<b>7,814,258.35</b>	<b>6,034,391.02</b>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形。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52,281.09	33.72	4,851,890.38	62.09	3,464,711.05	57.42
1至2年	926,359.59	17.82	443,988.00	5.68	51,406.00	0.85
2至3年	-	-	106.00	0.00	-	-
3年以上	2,518,273.97	48.46	2,518,273.97	32.23	2,518,273.97	41.73
合计	<b>5,196,914.65</b>	<b>100.00</b>	<b>7,814,258.35</b>	<b>100.00</b>	<b>6,034,391.0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603.44万元、781.43万元和519.69万元，主要系应付供应商原材料款；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杭州生达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8,273.97	48.46	3年以上	原材料款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3,680.59	9.88	1-2年	原材料款
杭州辰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6.73	1-2年	原材料款
广德久日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590.46	4.46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广德县久鑫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179,144.12	3.45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合计	/	<b>3,792,689.14</b>	<b>72.98</b>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杭州生达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8,273.97	32.23	3年以上	原材料款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2,342.59	9.13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61,338.00		1-2年	
杭州辰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4.48	1-2年	原材料款

杭州恩溢卫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030.00	4.03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广德县大众建材商行	非关联方	152,777.36	1.96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b>合计</b>	<b>/</b>	<b>4,346,912.56</b>	<b>51.83</b>	<b>/</b>	<b>/</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杭州生达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8,273.97	41.73	3年以上	原材料款
浙江巨江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4,454.09	15.15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杭州辰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6.63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杭州恩溢卫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240.42	5.32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芜湖拓源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121.90	2.82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b>合计</b>	<b>/</b>	<b>4,324,090.38</b>	<b>71.66</b>	<b>/</b>	<b>/</b>

（3）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含应付持有本公司5.00%以上（含5.00%）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3、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31,421.48	100.00	744,114.41	100.00	1,566,699.55	81.86
1年以上	-	-	-	-	347,209.29	18.14
<b>合计</b>	<b>631,421.48</b>	<b>100.00</b>	<b>744,114.41</b>	<b>100.00</b>	<b>1,913,908.8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91.39万元、74.41万元和63.14万元，其主要系公司预收境外客户的货款。

（2）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PAULINKENTERPRISES(NIG)	非关联方	340,549.79	53.93	1年以内	货款
MARK MILLTIONS GENERAL TRADING	非关联方	149,766.74	23.72	1年以内	货款
ASIAPARTSUKRAINE LTD	非关联方	42,272.73	6.69	1年以内	货款
UNIVERAL EXCHANGE CENTRE LIMITED	非关联方	41,969.09	6.65	1年以内	货款
FARMER PHOYARZAR COLtd	非关联方	27,789.72	4.4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b>602,348.07</b>	<b>95.39</b>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AGD ASIA LTD 15F TESBURY CENTRE WANCHAI X HK HONG KONG	非关联方	125,407.63	16.85	1年以内	货款
FARMER PHOYARZAR COLtd	非关联方	116,308.76	15.63	1年以内	货款
RICHM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ADD-UNIT 1F R MAU LAM COMM BL	非关联方	95,115.08	12.78	1年以内	货款
ZANTAT TRADING (PTY) LTD	非关联方	65,165.58	8.76	1年以内	货款
CENI LIMITEE 5TH FLOOR AXIS BUILDING	非关联方	63,511.64	8.5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b>465,508.69</b>	<b>62.56</b>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MSDMACHINERYCOLTD	非关联方	944,552.44	67.49	1年以内	货款
		347,209.29		1-2年	
RICHM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ADD-UNIT 1F R MAU LAM COMM BL	非关联方	101,349.57	5.30	1年以内	货款
VINCENT N NWACHUKWU	非关联方	86,539.08	4.52	1年以内	货款

ZANTAT TRADING (PTY) LTD	非关联方	69,182.70	3.61	1 年以内	货款
CENI LIMITEE 5TH FLOOR AXIS BUILDING	非关联方	67,423.34	3.52	1 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b>/</b>	<b>1,616,256.42</b>	<b>84.44</b>	<b>/</b>	<b>/</b>

(3)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00%以上（含5.00%）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298,847.60	3,146,717.23	3,554,155.47	891,409.36
二、离职后福利		140,512.25	140,512.25	
<b>合计</b>	<b>1,298,847.60</b>	<b>3,287,229.48</b>	<b>3,694,667.72</b>	<b>891,409.36</b>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76,848.33	5,132,603.53	4,810,604.26	1,298,847.60
二、离职后福利	-	254,377.45	254,377.45	-
<b>合计</b>	<b>976,848.33</b>	<b>5,386,980.98</b>	<b>5,064,981.71</b>	<b>1,298,847.60</b>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78,401.30	4,162,349.13	3,463,902.10	976,848.33
二、离职后福利	-	191,741.63	191,741.63	-
<b>合计</b>	<b>278,401.30</b>	<b>4,354,090.76</b>	<b>3,655,643.73</b>	<b>976,848.33</b>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8,847.60	2,876,385.83	3,283,824.07	891,409.36
2、职工福利费	-	134,058.36	134,058.36	-
3、社会保险费	-	95,258.13	95,258.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5,596.64	55,596.64	-
工伤保险费	-	35,202.54	35,202.54	-
生育保险费	-	4,458.95	4,458.95	-
4、住房公积金	-	25,656.00	25,65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358.91	15,358.91	-
<b>合计</b>	<b>1,298,847.60</b>	<b>3,146,717.23</b>	<b>3,554,155.47</b>	<b>891,409.36</b>
<b>项目</b>	<b>2017年1月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7年12月31日</b>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6,848.33	4,701,468.12	4,379,468.85	1,298,847.60
2、职工福利费	-	107,455.10	107,455.10	-
3、社会保险费	-	158,811.31	158,811.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3,691.97	93,691.97	-
工伤保险费	-	57,676.36	57,676.36	-
生育保险费	-	7,442.98	7,442.98	-
4、住房公积金	-	35,159.00	35,15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9,710.00	129,710.00	-
<b>合计</b>	<b>976,848.33</b>	<b>5,132,603.53</b>	<b>4,810,604.26</b>	<b>1,298,847.60</b>
<b>项目</b>	<b>2016年1月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6年12月31日</b>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8,401.30	3,826,773.15	3,128,326.12	976,848.33
2、职工福利费	-	186,126.95	186,126.95	-
3、社会保险费	-	108,185.03	108,185.0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3,933.00	53,933.00	-
工伤保险费	-	49,872.00	49,872.00	-
生育保险费	-	4,380.03	4,380.03	-
4、住房公积金	-	25,764.00	25,76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500.00	15,500.00	-
<b>合计</b>	<b>278,401.30</b>	<b>4,162,349.13</b>	<b>3,463,902.10</b>	<b>976,848.33</b>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138,870.32	138,870.32	-
2、失业保险费	-	1,641.93	1,641.93	-
合计	-	<b>140,512.25</b>	<b>140,512.25</b>	-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252,345.39	252,345.39	-
2、失业保险费	-	2,032.06	2,032.06	-
合计	-	<b>254,377.45</b>	<b>254,377.45</b>	-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189,665.76	189,665.76	-
2、失业保险费	-	2,075.87	2,075.87	-
合计	-	<b>191,741.63</b>	<b>191,741.63</b>	-

截止2018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1,340,859.86	445,365.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67,788.43	86,259.86
教育费附加	-	40,673.06	51,755.92
地方教育附加	-	27,115.37	34,503.94
房产税	17,614.15	17,614.19	17,614.11
土地使用税	129,074.10	129,074.10	129,074.12
个人所得税	4,495.52	4,232.90	1,352.84
合计	<b>151,183.77</b>	<b>1,627,357.91</b>	<b>765,926.72</b>

## 7、其他应付款

(1) 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利息	23,393.33	23,539.54	24,523.13
其他应付款	99,340.02	10,096,227.37	14,528,014.03
合计	<b>122,733.35</b>	<b>10,119,766.91</b>	<b>14,552,537.16</b>

(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9,340.02	100.00	10,086,367.38	99.90	13,844,924.29	95.30
1-2年	-	-	9,859.99	0.10	683,089.74	4.70
合计	<b>99,340.02</b>	<b>100.00</b>	<b>10,096,227.37</b>	<b>100.00</b>	<b>14,528,014.03</b>	<b>100.00</b>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待转进项税	非关联方	65,374.16	65.81	1年以内	待转进项税
公司职工食堂	非关联方	21,405.58	21.55	1年以内	食堂费用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8,230.00	8.28	1年以内	保险费
职工工作服押金	非关联方	4,262.49	4.29	1年以内	押金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79	0.07	1年以内	保费
合计	/	99,340.02	100.00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盛大咨询	关联方	8,600,000.00	85.18	1年以内	往来款
盛尚兵	关联方	1,224,355.92	12.13	1年以内	往来款
公司职工食堂	非关联方	100,019.96	0.99	1年以内	食堂费用
杭州博远国际货运有	非关联方	65,995.42	0.65	1年以内	运费

待冲销进项税	非关联方	65,374.16	0.65	1年以内	待冲销进项税
<b>合计</b>	<b>/</b>	<b>10,055,745.46</b>	<b>99.60</b>	<b>/</b>	<b>/</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313,075.30	77.87	1年以内	往来款
盛尚兵	关联方	2,227,800.38	15.33	1年以内	往来款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681,984.75	4.69	1-2年	往来款
盛雄	关联方	193,696.67	1.33	1年以内	往来款
杭州博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386.59	0.42	1年以内	运费
<b>合计</b>	<b>/</b>	<b>14,476,943.69</b>	<b>99.65</b>	<b>/</b>	<b>/</b>

（3）截至2018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00%以上（含5.00%）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8,100,000.00	15,561,003.19	15,561,003.19
资本公积	237,556.35	6,389,454.49	6,139,454.49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3,523.96	-13,325,903.28	-14,316,829.3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8,361,080.31</b>	<b>8,624,554.40</b>	<b>7,383,628.35</b>

2018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辰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5月30日出具的天健审〔2018〕638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8,337,556.35元。以此净资产为基础，股份公司按照1.0131:1的比

例折合股份总数18,1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人民币18,1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237,556.3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6月20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召开。

2018年6月29日，公司取得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营业执照》，核准登记的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1,810.00万元。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直接+间接）	与本公司关系
盛雄、潘伟力夫妇	88.55%	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并且盛雄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潘伟力担任公司董事

关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 （1）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直接+间接）	与本公司关系
盛挺	-	董事
张永升	-	董事、副总经理
郑慧珍	0.42%	董事
盛利华	0.42%	监事会主席
盛尚兵	0.14%	监事
琚萍萍	-	前监事（现已离职）
汪燕	0.03%	职工代表监事
周梁	0.42%	董事会秘书
李翔	-	财务负责人

盛向辉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侄子
宋海风	2.49%	公司股东之一
张 媛	2.49%	公司股东之一
钱金平	1.87%	公司股东之一
杨 鸣	1.87%	公司股东之一
陈秀红	1.00%	公司股东之一

## (2) 法人关联方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 关系
1	盛大咨询	盛雄	1,000.00	宣城市 广德县	广告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会计咨询。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 13.85% 的股份
2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郑慧珍	3,000.00	海口市	机械设备、计算机、现代办公设备、金属材料（专营除外）、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专营外）、橡胶制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农业开发，旅游业开发，汽车配件、蓄电池、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品、酒类批发及零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3	ASE AUSTRALIA PTY.LTD.	潘伟力	180.01 万 澳元	澳大利 亚新南 威尔士	水龙头产品的销售	实际控制人盛雄及潘伟力控制的企业
4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郑慧珍	500.00	宣城市 广德县	轴承及轴承零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5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郑慧珍	100.00	宣城市 广德县	汽车刹车片、离合器、减震器、减震器衬套、轴承配件等汽车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6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郑慧珍	300.00	宣城市 广德县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蓄电池。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控制的企业
7	浩索超声波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吕红果	50.00	上海自 贸区	超声波焊接机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汽车配件、五金工具的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持股 45% 的企业

					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	杭州浩索超声波科技有限公司	吕红果	50.00	杭州市富阳区	超声波焊接机设备及配件、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汽车配件、五金工具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持股45%的企业
9	海南中辰旅业有限公司	覃钰媚	200.00	海口市	旅游业开发及旅游产品销售;酒店管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潘伟力担任监事的企业
10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董春光	70万美元	绍兴市上虞区	生产、销售各类蓄电池及配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潘伟力持股25.00%的企业
11	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Ltd.	盛雄	100.00万澳元	澳大利亚	装配式建筑以及卫浴橱柜产品的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ASE AUSTRALIA PTY.LTD.	卫浴橱柜、水龙头等	1,342,851.83	6,199,383.27	5,138,412.07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汽车蓄电池、卫浴橱柜等	392,856.05	-	1,737,240.21
盛雄	-	-	-	110,988.74
合计		<b>1,735,707.88</b>	<b>6,199,383.27</b>	<b>6,986,641.02</b>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b>14.43</b>	<b>23.76</b>	<b>34.63</b>

####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蓄电池	-	557,557.77	503,859.83
占采购总额的比重（%）		-	<b>3.86</b>	<b>3.56</b>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8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b>应收款项</b>				
应收账款	ASE AUSTRALIA PTY.LTD.	3,854,235.41	4,490,431.03	4,492,637.06
应收账款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55,713.03	-	-
其他应收款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	2,625,294.61	11,074,728.02
其他应收款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	871,000.00	4,936,658.47
其他应收款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49,928.00	-	-
其他应收款	盛雄	30,000.00	197,281.09	-
其他应收款	汪燕	3,500.00	1,816.00	6,000.00
其他应收款	盛向辉	1,000.00	65,069.15	9,386.00
其他应收款	琚萍萍	53,500.00	-	32,000.00
<b>应付款项</b>				
应付账款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513,680.59	713,680.59	161,338.00
其他应付款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	-	681,984.75
其他应付款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	11,313,075.30
其他应付款	盛尚兵	-	1,224,355.92	193,696.67
其他应付款	盛雄	-	-	2,227,800.38
其他应付款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	-	8,600,000.00	-

###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和拆出资金情况

单位：元

2018年1-6月拆入明细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6月30日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	497,000.00	497,000.00	-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	8,600,000.00	70,000.00	8,670,000.00	-
盛雄	-	2,400,000.00	2,400,000.00	-
盛尚兵	1,224,355.92	1,896,000.00	3,120,355.92	-
<b>小计</b>	<b>9,824,355.92</b>	<b>4,863,000.00</b>	<b>14,687,355.92</b>	<b>-</b>
2018年1-6月拆出明细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6月30日
杭州恩盛建材有限公司	2,625,294.61	4,000,000.00	6,625,294.61	-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71,000.00	1,205,000.00	2,076,000.00	-
盛雄	197,281.09	-	197,281.09	-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	513,000.00	513,000.00	-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8,159,928.00	7,710,000.00	449,928.00
<b>小计</b>	<b>3,693,575.70</b>	<b>13,877,928.00</b>	<b>17,121,575.70</b>	<b>449,928.00</b>
2017年度拆入明细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广德辰泰汽车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681,984.75	1,630,000.00	2,311,984.75	-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313,075.30	8,341,924.70	19,655,000.00	-
盛尚兵	2,227,800.38	3,846,000.00	4,849,444.46	1,224,355.92
盛雄	193,696.67	500,000.00	693,696.67	-
广德盛大营销咨询合伙企业	-	13,600,000.00	5,000,000.00	8,600,000.00
<b>小计</b>	<b>14,416,557.10</b>	<b>27,917,924.70</b>	<b>32,510,125.88</b>	<b>9,824,355.92</b>
2017年度拆出明细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杭州恩盛建材有	11,074,728.02	9,008,987.60	17,458,421.01	2,625,294.61

限公司				
广德辰泰卫浴有 限责任公司	4,936,658.47	896,000.00	4,961,658.47	871,000.00
盛丽华	-	1,580,000.00	1,580,000.00	-
盛 雄	-	197,281.09	-	197,281.09
<b>小 计</b>	<b>16,011,386.49</b>	<b>11,682,268.69</b>	<b>24,000,079.48</b>	<b>3,693,575.70</b>
<b>2016 年度拆入明细</b>				
<b>关联方名称</b>	<b>2016 年 1 月 1 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6 年 12 月 31 日</b>
广德辰泰汽车部 件出口有限公司	713,717.00	-	31,732.25	681,984.75
海南辰泰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	18,818,075.30	7,505,000.00	11,313,075.30
盛尚兵	1,235,281.09	2,361,000.00	1,368,480.71	2,227,800.38
盛 雄		268,580.61	74,883.94	193,696.67
<b>小 计</b>	<b>1,948,998.09</b>	<b>21,447,655.91</b>	<b>8,980,096.90</b>	<b>14,416,557.10</b>
<b>2016 年度拆出明细</b>				
<b>关联方名称</b>	<b>2016 年 1 月 1 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6 年 12 月 31 日</b>
杭州恩盛建材有 限公司	5,574,728.02	9,500,000.00	4,000,000.00	11,074,728.02
广德辰泰卫浴有 限责任公司	4,857,899.02	78,759.45	-	4,936,658.47
盛丽华	-	710,000.00	710,000.00	-
海南辰泰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2,759,494.03	-	2,759,494.03	-
盛 雄	62,022.08	-	62,022.08	-
<b>小 计</b>	<b>13,254,143.15</b>	<b>10,288,759.45</b>	<b>7,531,516.11</b>	<b>16,011,386.49</b>

报告期内，公司同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且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款项已全部归还，不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并未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公司已积极对资金拆借事项进行规范清理，并且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继续发生。

### (3) 关联方担保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在履行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类型	最高债权额/担保范围(万元)	担保期间/主债权确定期间	履行情况
1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辰泰有限	安徽广德杨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编号为7999051220181082号借款合同下的债权本金、利息以及其他费用	编号为7999051220181082号借款合同到期日起两年	履行中
2	盛雄、潘伟力						
3	广德辰泰汽车零部件出口有限公司						
4	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	盛雄、潘伟力	辰泰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保证	1,000.00	2016/01/01-2021/12/31	履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4) 关联方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金	租赁期间
盛雄	辰泰有限	杭州市秋涛路18号中针商务大厦1609/1614/1615	270.53平方米	15.60万元/年	2018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 (5) 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公司将所持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的39.80%股权按原始出资价转让给盛雄，交易金额为199.00万元。

#### (6) 关联方捐赠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盛雄于2016年和2017年分别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捐赠150.00万元和25.00万元。

### (三) 公司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必要性、公允性以及持续性分析

####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关联方的主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ASE AUSTRALIA PTY. LTD.	水龙头	914,066.21	4,805,372.63	4,451,367.87
	橱柜浴室柜	411,422.94	1,390,010.64	673,365.85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龙头	390,563.71	-	-
	橱柜浴室柜	2,292.34	-	1,416,071.22

ASE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ASE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于1996年在澳大利亚成立的贸易公司，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于1998年在海口成立的贸易公司，主营业务均为进出口贸易；由于上述关联方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并且从事了多年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在澳大利亚以及其他地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客户资源，而公司成立时间较晚，业务规模较小，为快速拓展市场，公司利用关联方既有的资源优势来实现出口销售，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销售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并且为订单式生产；公司在接到关联方公司的订单后开始组织生产，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生产并发货，交易真实完整。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产品定价会结合当时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人工成本以及税费等成本后进行合理的加成后，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针对主要关联销售产品的交易公允性具体分析如下：

#### ①水龙头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水龙头产品全部销售给关联方，具体情况主要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ASE AUSTRALIA PTY. LTD.	914,066.21	4,805,372.63	4,451,367.87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90,563.71	-	-
关联方销售综合毛利率	10.14	14.76	18.6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水龙头业务毛利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受原材料铜材的价格变动和公司经营战略变动的的影响。

根据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统计，铜价从2016年10月开始，上涨幅度较大；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6 月，上海金属市场铜的年度平均基准价分别为 38,286.67 元/吨、49,241.26 元/吨和 51,943.80 元/吨，各期铜价较上期上涨幅度分别为 28.61%和 5.49%。公司水龙头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铜，因此铜价变化对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影响较大；公司水龙头产品全部用于出口，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不能随着售价有效转移至下游客户，因此随着主要原材料铜价的上涨，公司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逐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卫浴橱柜以及水龙的生产及销售，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的调整，公司主营业务将逐渐转向装配式建筑以及与之配套的卫浴橱柜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水龙头业务将逐步减少，因此 2018 年春节过后，水龙头车间人员变动较大，业务规模大幅度减小，同时受固定成本的影响，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较 2017 年度进一步下降。

公司水龙头业务的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2018 年 1-6 月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雅鼎创意	836071.00	15.83	15.88	28.68
德利福	839671.00	21.46	19.10	18.54
平均毛利率		18.65	17.49	23.61
关联方销售毛利率		10.14	14.76	18.61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新三板公司定期报告。由于德利福 2018 年半年报数据未披露分类产品的毛利率，因此 2018 年 1-6 月采用数据的为其主营业务毛利率。

雅鼎创意成立于 2001 年，主营业务为高端卫浴龙头、五金、浴柜和淋浴房等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德利福成立于 1995 年，主营业务为中高档五金卫浴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和销售，专为国际一流的水暖品牌提供 OEM 和 ODM 服务。为保持可比性，公司选取上述公众公司的水龙头产品的可比期间毛利率进行对比。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水龙头产品的毛利率略低于上述公众公司，但均呈下降趋势。由于上述公众公司主营业务为水龙头等五金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规模较大，受规模效应影响，主要原材料铜材以及其他辅件的采购成本低于公司；同时公司的水龙头产品全部销售给关联方，公司无因市场开发产生的销售费用，因此公司在产品定价时未考虑该部分费用，而同行业公众公司的产品售价中包含了市场开发费用；因此上述公众公司的毛利率略高于公司的水龙

头业务。

因此公司水龙头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合理，与同行业相比，对关联方的销售价格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允性的关联交易。

公司为解决与关联方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报告期后，公司已将水龙头加工业务剥离给关联方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剥离后，公司只经营装配式建筑以及卫浴橱柜等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不再经营水龙头业务，因此该项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 ②卫浴橱柜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橱柜浴室柜产品销售给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ASE AUSTRALIA PTY. LTD.	411,422.94	1,390,010.64	673,365.85
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292.34	-	1,416,071.22
小 计	413,715.28	1,390,010.64	2,089,437.07
卫浴橱柜业务总收入	2,014,277.83	5,627,468.13	4,285,815.10
关联方销售所占比重	20.54	24.70	48.75
关联方销售毛利率	24.67	33.44	22.91
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	21.71	37.79	24.5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销售给关联方公司的卫浴橱柜产品与销售给非关联方产品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一致，无较大差异，关联销售价格公允。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卫浴橱柜产品的关联方销售逐步降低。为完善和提升战略布局规划，全面推进装配式建筑业务在澳洲市场的发展，同时为彻底解决公司与关联方 ASE AUSTRALIA PTY. LTD. 之间的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公司已于2018年10月17日在澳大利亚注册设立了子公司辰泰（澳大利亚）有限公司（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 Ltd.），未来公司卫浴橱柜产品将通过子公司在澳大利亚市场进行销售。此外，关联方公司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承诺不再从事与辰泰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该项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 ③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关联销售系偶然行为且交易金额小，不具有财务重要性。

## 2、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关联方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	蓄电池	-	557,557.77	503,859.83
占采购总额的比重		-	3.86	3.56

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潘伟力持股 25% 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各类蓄电池及配件。报告期前，公司主营业务中包括汽车蓄电池等汽车配件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业务进行了优化和调整，汽车配件的销售作为公司辅助性业务，业务规模逐步缩小，并于 2017 年度全面停止，该项关联采购业务不再具有持续性。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各发生一笔向关联方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的蓄电池采购业务，主要系公司为满足原有客户的指定产品采购需求，关联采购合理并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取得关联方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开具的发票，采购的蓄电池已对外销售，关联采购真实。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蓄电池产品价格系公司参照关联方的产品报价和类似产品的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杭州分公司的办公用房系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的自有房产，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金	租赁期间
盛雄	辰泰有限	杭州市秋涛路 18 号中针商务大厦 1609/1614/1615	270.53 平方米	15.60 万元/年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为拓展业务，便于客户接洽，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在杭州注册分公司；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拥有的位于杭州市秋涛路 18 号中针商务大厦的房产地理位置较好，同时为达到资源共享，公司决定向实际控制人盛雄租用了总面积为 270.53 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分公司的办公场所，租赁价格系参照周边房屋出租的

市场价格确定，租赁价格公允。

未来在公司经营战略未进行调整和外部环境未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杭州分公司仍将继续存在，并将继续租赁关联方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

#### 4、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为支持和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其本人名义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为公司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需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股东的支持，未来公司在融资过程中，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将具有一定的持续性。

#### 5、关联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为频繁的关联资金拆入和拆出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签订了资金周转使用协议，并且协议约定拆借均为无息；但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并未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公司已积极对资金拆借事项进行规范清理，并且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继续发生。截至公司挂牌申请日，关联方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不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但目前公司规模较小，经营资金不太宽裕，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存在资金不足的情形，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保证公司良好的持续经营”，因此未来仍可能会有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形。

#### 6、关联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公司将所持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的39.80%股权按原始出资价转让给盛雄，交易金额为199万元。公司将股权转让给关联方主要系报告期初公司经营的业务较多，为突出主业，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对业务进行优化调整所致。该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1元，该价格是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并参考最近一期报表每股净资产确定的，转让价格公允。

#### 7、关联捐赠

2016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以货币资金分别向公司捐赠150万元和25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向公司无偿进行捐赠，主要系报告期前公司经营业绩

出现较大亏损，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在报告内对既有业务进行了调整并做必要的转型，为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以无偿捐赠的方式给予公司一定的支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的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关联交易真实完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中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大的主要为关联方销售交易，其对各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度
关联销售交易额	1,735,707.88	6,199,383.27	6,986,641.02
营业收入	12,028,916.49	26,093,539.21	20,177,640.74
关联销售交易额占比	14.43	23.76	34.63
关联销售交易毛利润	218,533.93	1,068,789.19	1,210,551.33
营业毛利润	4,110,001.33	8,090,505.92	3,952,438.69
关联销售交易毛利润占比	5.32	13.21	30.63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关联销售交易额和毛利润占比较低，并且报告期内呈逐步下降趋势，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联销售交易对公司的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后，公司通过业务剥离和设立境外子公司的方式来解决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问题，未来公司的关联销售交易占比将进一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采购业务较少，主要系公司为满足原有客户的指定产品采购需求，公司在2016年度和2017年度，分别向关联方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采购了一批汽车蓄电池，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56%和3.86%，占比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对其不存在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业务进行了优化和调整，汽车配件的销售业务已于2017年度全面停止，未来将不再存在该类关联采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为频繁的关联资金拆入和拆出的情形，但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并未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且资金拆借协议中均约定为无息。由于同时存在资金拆出和资金拆入的情形，因此即使拆借双方约定利息，对公司总体的财务状况影响也较小。公司股改时已积极对资金拆借事项进行规范清理，并且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继续发生。截至公司挂牌申请日，关联方占用的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不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但目前公司规模较小，经营资金不太宽裕，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存在资金不足的情形，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保证公司良好的持续经营”，因此未来仍可能会有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关联交易占比较小，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的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 1、加强内部控制制度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18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7-12月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水龙头业务剥离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议案》。因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董事盛雄、潘伟力和盛挺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最

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 7-12 月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水龙头业务剥离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议案》。因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股份不计入该表决有效票总数内；因此股东盛雄、潘伟力和盛大咨询回避表决，最终投票结果为 195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1,810 万股回避。

## 2、对现有业务进行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多的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主要系公司经营的业务较多所致。为减少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步对现有业务进行了优化和调整，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以及配套产品（橱柜、浴室柜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均已通过剥离和停止经营的方式进行处理，主要包括如下方面：

2018 年 10 月，公司将水龙头加工业务剥离给关联方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剥离后，公司不再经营水龙头业务，因此公司将不再存在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关联销售交易。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在澳大利亚注册设立了子公司辰泰（澳大利亚）有限公司（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 Ltd.），未来公司卫浴橱柜产品将通过子公司在澳大利亚市场进行销售，公司与关联方 ASE AUSTRALIA PTY. LTD. 之间将不再存在关联销售交易。

此外，关联方公司海南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承诺不再从事与辰泰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该项关联销售交易已经停止。公司于 2017 年停止了汽车配件的销售，因此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奥龙电源有限公司之间将不再存在关联采购交易。

## 3、公司股东及管理层作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泰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辰泰股

份关联交易做出以下承诺：

一、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辰泰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辰泰股份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辰泰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辰泰股份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辰泰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辰泰股份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辰泰股份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辰泰股份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辰泰股份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重大或有事项。

###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六）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 2、设立子公司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情况”之“2、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3、水龙头业务剥离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2018年5月30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辰泰（广德）智能科技建筑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285号），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3月31日，评估结果为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18,337,556.35元，评估价值31,656,848.87元，评估增值13,319,292.52元，增值率为72.63%。

2018年10月，公司已停止水龙头业务的生产经营，并将与水龙头业务相关的机器设备和存货转让给关联方公司广德辰泰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证资产转让的公允性，公司聘请了安徽悦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转让资产进行评估，安徽悦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出具了《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悦达评报字[2018]0115号），经评估的资产价值为2,348,865.14元。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报告期后，公司设立了澳大利亚子公司辰泰智能（澳大利亚）有限公司（Sunrise Smart Australia Pty.,Ltd），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情况”之“2、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二）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原因

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 （三）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

## 资单位

公司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一）市场拓展风险

日本在1968年提出了装配式住宅的理念，美国在1976年通过了国家工厂化住宅建造及安全法案，德国则是在近年来不断刷新装配式住宅标准更新的速度。与国外几十年的技术发展相比，我国的装配式标准制定稍显滞后，审核与监督也不尽完善，与国外存在较大差距，同时受思想观念影响，我国对装配式建筑的接受程度较低。对企业而言，装配式建筑产业前期投资成本较高，但由于市场拓展因素，无法快速形成规模化生产，建筑成本较高；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1、公司将根据国内市场的特点，优先大力拓展公共建筑、旅游景点以及度假区等有特色需求的客户，努力打造国内的装配式建筑品牌；2、公司将利用前期的外贸市场优势，在澳大利亚以及欧美国家进行产品推广，拓展海外市场；3、加大研发力度，降低产品成本。

### （二）公司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以装配式建筑业务为主，由于装配式建筑单位产品价值较大，单个装配式建筑采购合同金额较大，因此导致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收入占比较高，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分别为1,628.00万元、1,895.36万元和905.0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68%、72.63%和75.24%，各期前五大客户相对集中。虽然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单个项目金额较大，但持续性较差，如果宏观经营环境、产业政策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1、公司将持续改善产品质量，不断

满足市场需求，跟踪主要客户发展现状，及时维护现有客户关系；2、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优质客户资源和市场，逐步减少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降低产品销售过于集中的风险，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

### （三）核心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目前在装配式建筑领域拥有相对领先的技术及经验优势，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核心人才队伍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进步、业务发展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司通过设立股权激励平台等多种措施稳定核心人员，但是仍不能排除未来核心人员流失的可能。未来若出现核心人员大范围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长期以来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形成了丰富的技术成果，除部分已申请专利外，另有多项应用技术正在积极申请知识产权进行保护。核心技术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公司利益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已经通过设立持股平台的方式对部分员工实行股权激励；未来公司进一步完善促进人才成长的激励和竞争机制，营造吸引和留住人才的环境氛围；将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资源为优秀人才提供良好的学习和发展的平台，确保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 （四）出口退税政策变动以及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卫浴橱柜产品以及水龙头产品主要为出口销售，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1.54%、52.62%和24.41%，占比较高；根据国家对公司直接出口产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公司适用的出口退税率为9%和15%，其中以15%的退税率为主。受出口退税政策以及外币汇率变动的影 响，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出口销售不得免征和抵扣计入产品成本的进项税金额分别为246,402.86元、326,354.18元和47,744.55元，由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汇兑损益分别为61,360.66元、341,409.04元和-59,062.36元；上述两项合计占各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52.56%、67.39%和4.30%。由于公司利润规模较小，盈利能力偏弱，如果未来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出口退税率政策发生变化，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同时，未来随着公司外销收入的增加公司将办理相应的跨境远期结汇业务，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将加强与外销客户的沟通和博弈，和客户共同承担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 （五）收入规模较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相对而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小；虽然公司报告期内重点拓展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发展前景良好，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但受总体规模限制，仍面临着较大的经营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1、公司将根据国内市场的特点，优先大力拓展公共建筑、旅游景点以及度假区等有特色需求的客户，努力打造国内的装配式建筑品牌；2、公司将利用前期的外贸市场优势，在澳大利亚以及欧美国家进行产品推广，拓展海外市场。

### （六）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17.76万元、2,609.35万元和1,202.8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8.55万元、99.09万元和-26.35万元。虽然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但由于成本费用较高导致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未来公司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和产品研发力度，通过规模效应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若公司未来市场拓展不能达到预期的规划，公司将面临着一定的订单不足风险和盈利能力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大力拓展装配式建筑市场，同时加强新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在拓展市场的基础上，提升自身的议价能力，以进一步加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实现更多的生产经营积累。

### （七）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4人，均依法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并为其中50名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16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除6名为退休返聘人员，剩余28名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以及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中39名签署了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并愿意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但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是企业的法定义务，一旦这些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后期对公司未能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溯，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雄和潘伟力承诺：若辰泰股份因未为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本人将对辰泰股份承担全额补偿义务；且本人将积极推动辰泰股份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辰泰股份保障全体员工权益。

### （八）装配式建筑业务的分包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装配式建筑业务中农村公厕项目的地基建设分包给当地村民等不规范的情形，但项目均已验收通过，并且报告期后客户已经对分包行为进行了确认，公司未因分包事项引发任何安全事故、质量问题或纠纷；同时针对报告期后新承接项目，公司均将地基建设以及房屋安装施工等工作委托第三方建筑公司来完成，对分包事项进行了有效规范。但如果公司选择分包商不当或对分包商监管不力，或未经客户同意进行违法分包，将可能引发安全事故、质量问题以及经济纠纷等问题，进而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已采取建立相关管理制度等措施防范工程分包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筛选具有良好资质的单位进行工程分包，进一步降低工程分包协作风险。

### （九）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有效的内部组织架构和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能充分保证公司的良好运行；但仍然存在同

业竞争、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以及不规范的项目分包等不符合公司治理和内控规范要求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上述不规范的情形已经逐步得到有效规范，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具体业务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运营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内部控制制度尚未在实际经营活动中经过充分的检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仍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及具体业务制度，优化控制环境，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的规范意识。

#### （十）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盛雄和潘伟力夫妇，其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88.55%的股权份额，能够控制对公司90.28%的表决权，因此盛雄和潘伟力夫妇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若其利用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未来可能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1、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2、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已有的规章制度进行决策，从未有过不当控制；3、公司股改后，建立健全了多项公司治理制度，严格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股东权利的程序；4、公司挂牌后，随着后续增资、股权激励计划等的实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将逐渐降低，中小股东股份比例逐渐扩大，因此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将逐渐降低。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盛雄 盛雄

潘伟力 潘伟力

盛挺 盛挺

张永升 张永升

郑慧珍 郑慧珍

全体监事：  
盛利华 盛利华

盛尚兵 盛尚兵

汪燕 汪燕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盛雄 盛雄

张永升 张永升

周梁 周梁

李翔 李翔

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4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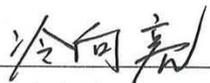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陆建强

项目负责人:



冷向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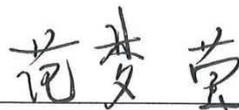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刘磊



詹珀



范梦莹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金都

经办律师:



陈皆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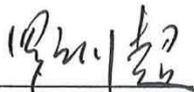
毛杭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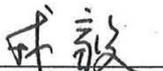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7664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训超

  
戎毅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苏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已阅读《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相关内容与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28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对辰泰（广德）智能装配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估师：

  
周 敏

  
李纪中

公司负责人：

  
王传军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4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